

公司代码：688082

公司简称：盛美上海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 HUI WANG、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LISA YI LU FENG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LISA YI LU FENG 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5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经现任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本次半年报全文和摘要。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 本公司, 盛美上海, 盛美半导体	指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盛美无锡	指	盛美半导体设备无锡有限公司，盛美上海全资子公司
盛帷上海	指	盛帷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盛美上海全资子公司
香港清芯	指	Clean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清芯科技有限公司，盛美上海全资子公司
盛美韩国	指	ACM Research Korea CO., LTD., 香港清芯的全资子公司
盛美加州	指	ACM RESEARCH (CA), INC., 香港清芯的全资子公司
御盛微半导体	指	御盛微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盛美上海全资子公司
御盛微友一	指	御盛微友一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盛美上海控股公司
盛奕科技, 盛奕半导体	指	盛奕半导体科技（无锡）有限公司，盛美上海参股公司
合肥石溪	指	合肥石溪产恒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盛美上海参股企业
青岛聚源	指	青岛聚源芯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盛美上海参股企业
美国 ACMR, ACMR	指	ACM RESEARCH, INC., 美国 NASDAQ 股票市场上市公司，盛美上海控股股东
长江存储	指	长江存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盛美上海客户
中芯国际	指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盛美上海客户
海力士	指	SK Hynix Inc., 盛美上海客户
华虹集团	指	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盛美上海客户
长电科技	指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盛美上海客户
通富微电	指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盛美上海客户
台湾合晶科技	指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盛美上海客户
NINEBELL	指	NINEBELL CO., LTD., 盛美上海供应商
NASDAQ	指	National Association of Securities Dealers Automated Quotations, 美国纳斯达克股票市场
半导体	指	常温下导电性能介于导体与绝缘体之间的材料，按照制造技术可分为集成电路（IC）、分立器件、光电子和传感器，可广泛应用于下游通信、计算机、消费电子、网络技术、汽车及航空航天等产业
硅片	指	Silicon Wafer, 半导体级硅片，用于集成电路、分立器件、传感器等半导体产品制造
IC、集成电路	指	Integrated Circuit, 指通过一系列特定的加工工艺，将晶体管、二极管等有源器件和电阻器、电容器等无源原件按一定的电路互联并集成在半导体晶片上，封装在一个外壳内，执行特定功能的电路或系统
晶圆	指	在氧化/扩散、光刻、刻蚀、离子注入、薄膜生长、清洗与抛光、金属化等特定工艺加工过程中的硅片
晶圆厂	指	通过一系列特定的加工工艺，在硅片上加工制造半导体器件的生产厂商
芯片	指	集成电路的载体，也是集成电路经过设计、制造、封装、测试后的结果
图形晶圆	指	表面带图案结构的晶圆
晶圆制造、芯片制造	指	将通过一系列特定的加工工艺，将半导体硅片加工制造成芯片的过程，分为前道晶圆制造和后道封装测试。

存储器	指	电子系统中的记忆设备，用来存放程序和数据
功率器件	指	用于电力设备的电能变换和控制电路方面大功率的电子器件
NAND 闪存	指	快闪记忆体/资料储存型闪存
5G	指	5th-Generation，即第五代移动电话行动通信标准
光刻	指	利用光学-化学反应原理和化学、物理刻蚀方法，将电路图形传递到单晶表面或介质层上，形成有效图形窗口或功能图形的工艺技术
刻蚀	指	用化学或物理方法有选择地在硅表面去除不需要的材料的过程，是与光刻相联系的图形化处理的一种主要工艺，是半导体制造工艺的关键步骤
涂胶	指	将光刻胶均匀涂覆到晶圆表面的过程
显影	指	将曝光完成的晶圆进行成像的过程，通过这个过程，成像在光阻上的图形被显现出来
CVD	指	Chemical Vapor Deposition，化学气相沉积
PECVD	指	Plasma Enhanced Chemical Vapor Deposition（等离子体增强化学气相沉积），是 CVD 的一种，在沉积室利用辉光放电使其电离后在衬底上进行化学反应沉积的半导体薄膜材料制备和其他材料薄膜的制备方法
LPCVD	指	Low Pressure Chemical Vapor Deposition，低压力化学气相沉积
ALD	指	Atomic Layer Deposition，原子层沉积，是一种可以将物质以单原子膜形式一层一层的镀在基底表面的方法
DRAM	指	Dynamic Random Access Memory，动态随机存取存储器
SFP	指	Stress Free Polish，无应力抛光技术，该技术利用电化学反应原理，在抛除晶圆表面金属膜的过程中，摒弃抛光过程的机械压力，根除机械压力对金属布线的损伤
低 k 电介质	指	集成电路内部由于层间电介质（Inter Layer Dielectrics）存在，会产生寄生电容。使用低 k 电介质作为层间电介质，可以有效地降低互连线之间的分布电容，从而提升芯片总体性能。
良率	指	被测试电路经过全部测试流程后，测试结果为良品的电路数量占据全部被测试电路数量的比例
前道、后道	指	芯片制造分为前道和后道工艺，前道主要是光刻、刻蚀、清洗、离子注入、化学机械平坦等；后道主要有打线、Bonder、FCB、BGA 植球、检查、测试等
封装	指	封装技术的定义为，在半导体开发的最后阶段，将一小块材料（如芯片）包裹在支撑外壳中，以防止物理损坏和腐蚀，并允许芯片连接到电路板的工艺技术
先进封装	指	处于前沿的封装形式和技术。目前，带有倒装芯片（FC）结构的封装、圆片级封装（WLP）、系统级封装（SiP）、2.5D 封装、3D 封装等均被认为属于先进封装范畴
晶圆级封装（WLP）	指	晶圆级封装（Wafer level packaging）将封装尺寸减小至集成电路芯片大小，以及它可以晶圆形式成批加工制作，使封装降低成本
UBM	指	凸块下金属（Under Bump Metal），是焊盘和焊球之间的金属过渡层，位于圆片钝化层的上部。UBM 与圆片上的金属化层有着非常好的粘附特性，与焊料球之间也有着良好的润湿特性，在焊球与 IC 金属焊盘之间作为焊料的扩散层。UBM 作为氧化阻挡层还起着保护芯片的作用
UBM/RDL 技术	指	凸点底层金属/薄膜再分布技术，可以在去除阻挡层和种子层的同时尽量减少底切，控制和精确监测刻蚀步骤完成的时间，从而减少底切并保证临界特征（线或凸点）尺寸
Pillar Bump	指	柱状凸块
FinFET	指	Fin Field-Effect Transistor，鳍式场效应晶体管，是一种新的互

		补式金氧半导体晶体管，可以改善电路控制并减少漏电流，缩短晶体管的栅长
IPA 干燥	指	利用异丙醇（IPA）的低表面张力和易挥发的特性，取代硅片表面的具有较高表面张力的水分，然后用氮气吹干，达到彻底干燥硅片水膜的目的
i-line	指	一种以紫外光(汞灯)为光源、光波长为 365nm、应用技术节点为 0.35-0.25 μm 的光刻工艺
KrF	指	一种以深紫外(DUV)为光源、光波长为 248nm、应用技术节点为 0.25-0.13 μm 的光刻工艺
ArF	指	一种以深紫外(DUV)为光源、光波长为 193nm、应用技术节点为 0.13 μm -7nm 的光刻工艺
TSV	指	Through Silicon Vias，穿过硅片通道，通过硅通孔（TSV）铜互连的立体（3D）垂直整合，目前被认为是半导体行业最先进的技术之一
CMP	指	Chemical Mechanical Polishing，化学机械抛光，使晶圆表面保持完全平坦或进行平坦化处理
Fan-Out、扇出式	指	基于晶圆重构技术，将芯片重新埋置到晶圆上，然后按照与标准 WLP 工艺类似的步骤进行封装，得到的实际封装面积要大于芯片面积，在面积扩展的同时也可以增加其它有源器件及无源元件形成 SIP
伯努利卡盘	指	在晶圆清洗时，利用伯努利空气动力学悬浮原理，把晶圆吸在夹盘上的装置
SAPS 清洗技术	指	Space Alternative Phase Shift，空间交替相移技术，利用兆声波的交替相，在微观水平上以高度均匀的方式向平板和图案化的晶圆表面提供兆声波能量，有效地去除整个晶圆上的随机缺陷，并减少化学药品的使用
TEBO 清洗技术	指	Timely Energized Bubble Oscillation，时序能激气穴震荡，通过使用一系列快速的压力变化迫使气泡以特定的尺寸和形状振荡，在兆频超声清洗过程中精确、多参数地控制气泡的空化，避免传统超音速清洗中出现的由瞬时空化引起的图案损坏，对图案化芯片进行无损清洗
Tahoe 技术	指	盛美上海自主研发的清洗技术，在单个湿法清洗设备中集成了槽式模块和单片模块，兼具二者的优点；Tahoe 清洗设备的清洗效果与工艺适用性可与单片清洗设备相媲美，还可大幅减少硫酸使用量，帮助客户降低生产成本又能更好的符合节能环保的政策
大马士革工艺	指	衍生自古代的 Damascus（大马士革）工匠之嵌刻技术，先在介电层上刻蚀金属导线用的图膜，然后再填充金属，特点是不需要进行金属层的刻蚀
工艺、节点、制程	指	即晶体管栅极宽度的尺寸，用来衡量半导体芯片制造的工艺水准
ECP	指	Electro Chemical Plating，电化学电镀，利用电解原理在晶圆表面上镀上一薄层其它金属或合金的过程
mm	指	毫米， 10^{-3} 米，用于描述半导体晶圆的直径的长度
μm	指	微米， 10^{-6} 米
nm	指	纳米， 10^{-9} 米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盛美上海
公司的外文名称	ACM Research (Shanghai),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CMS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HUI WANG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1690号第4幢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1690号第4幢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03
公司网址	www.acmrsh.com.cn
电子信箱	ir@acmrsh.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明珠	/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1690号第4幢	/
电话	021-50276506	/
传真	021-50808860	/
电子信箱	ir@acmrsh.com	/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1690号第4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盛美上海	688082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09,805,866.85	1,095,532,237.00	46.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9,444,219.54	236,588,451.67	8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406,418,615.14	257,424,223.79	5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197,442.17	-327,610,151.50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54,446,052.52	5,524,033,261.00	5.98
总资产	9,002,339,495.52	8,175,564,025.53	10.1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1	0.55	83.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1	0.54	87.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94	0.59	59.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4	4.80	增加2.84个百分 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7.07	5.22	增加1.85个百分 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4.92	17.05	减少2.13个百分 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为16.10亿元，同比增长46.94%，主要原因是受益于国内半导体行业设备需求的不断增加，销售订单持续增长；新客户拓展、新市场开发等方面均取得一定成效；新产品得到客户认可，订单量稳步增长。

2023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85.74%，主要原因是：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增长，其中2023年1-6月半导体清洗设备以及其他半导体设备(电镀、立式炉管、无应力抛铜等设备)的营业收入均有较大增长；2)公司2023年1-6月投资收益较上期有较大幅度增长，其中主要是联营企业投资收益为2,329.60万元，而上年同期为-0.07万元；3)公司2023年1-6月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3,302.56万元，其中本期出售持有的中芯国际战略配售股票获取投

资收益 1,887.38 万元，本期持有的通富微电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1,487.96 万元；而上年同期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2,083.58 万元，其中主要是持有的中芯国际战略配售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2,776.27 万元。因此 2023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有较大幅度增长。

2023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57.88%，主要原因：

1)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增长，其中 2023 年 1-6 月半导体清洗设备以及其他半导体设备（电镀、立式炉管、无应力抛铜等设备）的营业收入均有较大增长；2) 公司 2023 年 1-6 月投资收益较上期有较大幅度增长，其中主要是联营企业投资收益为 2,329.60 万元，而上年同期为-0.07 万元。

2023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0 亿元，同比好转主要是本期因销售回款较上期增加，以及因销售订单增长引起的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2023 年 1-6 月基本每股收益 1.01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3.64%；稀释每股收益 1.01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7.0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9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9.32%。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增长所致。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216.7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93,084.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611,379.7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19,088.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81,771.3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减: 所得税影响额	6,034,326.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3,025,604.4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81,771.38	具有偶发性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所属行业情况

半导体产业的发展是全球经济重要的组成部分。半导体涉及了汽车电子、人工智能、服务器芯片、专用 IC、材料设备、物联网芯片、汽车 MCU、晶圆、封测等多个细分行业,半导体赋能的产业快速发展,对芯片产出的需求量也与日俱增。目前,半导体产业链中涉及材料、设备、制造等环节头部企业的垄断已经形成。近年来,尽管中国半导体产业因宏观环境等原因受到了些许影

响，但中国仍是全球第一大半导体消费市场。2023 年，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发展外部环境更加严峻，国外出台的出口新政将对中国半导体装备行业带来很大的影响，但同时也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机遇，将不断促进本国或本地区半导体产业的发展。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为全球集成电路行业提供先进的设备及工艺解决方案，坚持差异化国际竞争和原始创新的发展战略，通过自主研发，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知识产权体系，凭借丰富的技术和工艺积累，形成了具有国际领先或先进水平的前道半导体工艺设备，包括清洗设备（包括单片、槽式、单片槽式组合、CO₂超临界清洗、边缘和背面刷洗）、半导体电镀设备、立式炉管系列设备（包括氧化、扩散、真空回火、LPCVD、ALD）、前道涂胶显影 Track 设备、等离子体增强化学气相沉积 PECVD 设备、无应力抛光设备；后道先进封装工艺设备以及硅材料衬底制造工艺设备等。

公司凭借深耕集成电路设备产业多年而积累的集成应用经验，掌握了成熟的核心关键工艺技术、生产制造能力与原始创新的研发能力，拥有成熟的供应链管理和制造体系，同时契合集成电路产业链中下游应用市场所需。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和丰富的产品线，已发展成为中国大陆少数具有一定国际竞争力的半导体设备供应商，产品得到众多国内外主流半导体厂商的认可，并取得良好的市场口碑。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产品成熟度以及市场对公司产品的认可度不断提升，公司业务开拓迅速，销售收入持续增长，报告期内保持持续盈利。

公司连续多年被评为“中国半导体设备五强企业”，入选首批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颁发的“上海市集成电路先进湿法工艺设备重点实验室”。报告期内获得由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上海市财政局、上海海关共同颁发“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荣获进门财经颁发的“2022 年最佳机构覆盖 IR 团队”；2023 年 3 月获得由中共浦东新区川沙镇委员会、浦东新区川沙新镇人民政府颁发的“2022 年度公益慈善奖”；由上海市工业经济联合会、上海市经济团体联合会评估进入 TBB 上海制造业品牌价值榜/SFEO 上海企业品牌成长榜；2023 年 5 月获得由上海市集成电路行业协会颁发的“2022 年度上海市集成电路内资半导体设备业销售前五名”，获得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2023 年 6 月荣获“张江镇 2022 年度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

（二）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1. 主要业务

公司从事对先进集成电路制造与先进晶圆级封装制造行业至关重要的单晶圆及槽式湿法清洗设备、电镀设备、无应力抛光设备、立式炉管设备和前道涂胶显影设备和等离子体增强化学气相沉积设备等的开发、制造和销售，并致力于为半导体制造商提供定制化、高性能、低消耗的工艺解决方案，有效提升客户多个步骤的生产效率、产品良率，并降低生产成本。

2. 主要产品

公司经过多年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先后开发了前道半导体工艺设备，包括清洗设备（包括单片、槽式、单片槽式组合、CO₂ 超临界清洗、边缘和背面刷洗）、半导体电镀设备、立式炉管系列设备（包括氧化、扩散、真空回火、LPCVD、ALD）、涂胶显影 Track 设备、等离子体增强化学气相沉积 PECVD 设备、无应力抛光设备；后道先进封装工艺设备以及硅材料衬底制造工艺设备等。

（1）前道半导体工艺设备

①清洗设备

A. SAPS 兆声波单片清洗设备

晶圆表面的兆声波能量与晶圆和兆声波发生器之间的距离呈现周期性的变化。在传统的兆声波清洗工艺中，不同工序后应力带来的晶圆翘曲，使得晶圆上不同点到兆声波发生器的距离不同，因此晶圆上不同位置的兆声波能量也不相同，无法实现兆声波能量在晶圆表面的均匀分布。而且由于硬件位置控制的误差，也会造成兆声波能量在晶圆表面分布的不均匀。

公司自主研发的 SAPS 兆声波技术采用扇形兆声波发生器，通过精确匹配晶圆旋转速度、液膜厚度、兆声波发生器的位置、交变位移及能量等关键工艺参数，通过在工艺中控制兆声波发生器和晶圆之间的半波长范围的相对运动，使晶圆上每一点在工艺时间内接收到的兆声波能量都相同，从而很好的控制了兆声波能量在晶圆表面的均匀分布。

B. TEBO 兆声波单片清洗设备

公司自主研发的 TEBO 清洗设备，可适用于 28nm 及以下的图形晶圆清洗，通过一系列快速（频率达到每秒一百万次）的压力变化，使得气泡在受控的温度下保持尺寸和形状振荡，将气泡控制在稳定震荡状态，而不会内爆，从而保持晶圆微结构不被破坏，对晶圆表面图形结构进行无损伤清洗。公司 TEBO 清洗设备，在器件结构从 2D 转换为 3D 的技术转移中，可应用于更为精细的具有 3D 结构的 FinFET、DRAM 和新兴 3D NAND 等产品，以及未来新型纳米器件和量子器件等，在提高客户产品良率方面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并具有全球知识产权保护的 SAPS 和 TEBO 兆声波清洗技术，解决了兆声波技术在集成电路单片清洗设备上应用时，兆声波能量如何在晶圆上均匀分布及如何实现图形结构无损伤的全球性难题。为实现产能最大化，公司单片清洗设备可根据客户需求配置多个工艺腔体，最高可单台配置 18 腔体，有效提升客户的生产效率。

C. 高温单片 SPM 设备

随着技术节点推进到 10nm 及以下，工艺温度要求在 145 摄氏度以上，甚至超过 200 摄氏度的 SPM 工艺步骤逐渐增加。高剂量离子注入后的光刻胶去除、无灰化步骤的纯湿法去胶工艺，以及特殊的金属膜层刻蚀或剥离，都对 SPM 的温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的新型单片高温 SPM 设备使用独特的多级梯度加热系统来预热硫酸，然后将硫酸与过氧化氢混合以达到超高温。同时，公司的腔体支持配置其他多种化学品，并配备在线化学品混酸（CIM）系统，可用于动态设置工艺中的化学品配比及温度。该腔体配置还可支持更多的化学品和灵活的辅助清洗方案，比如

公司独有的专利技术 SAPS 和 TEBO 兆声波技术。该设备可支持 300mm 晶圆单片 SPM（硫酸和过氧化氢混合酸）工艺，可广泛应用于先进逻辑、DRAM，3D-NAND 等集成电路制造中的湿法清洗和刻蚀工艺，尤其针对处理高剂量离子注入后的光刻胶（PR）去除工艺，以及金属刻蚀、剥离工艺。

D. 单片槽式组合清洗设备

公司自主研发的具有全球知识产权保护的 Tahoe 清洗设备在单个湿法清洗设备中集成了两个模块：槽式模块和单片模块。Tahoe 清洗设备可被应用于光刻胶去除，刻蚀后清洗，离子注入后清洗，机械抛光后清洗等几十道关键清洗工艺中。Tahoe 清洗设备的清洗效果与工艺适用性可与单片中温 SPM 清洗设备相媲美，与此同时，与单片清洗设备相比，还可大幅减少硫酸使用量，帮助客户降低了生产成本又能更好的符合节能减排的政策。该设备已完成客户端验证，进入量产阶段。

E. 单片背面清洗设备

公司研发的单片背面清洗设备采用伯努利卡盘，应用空气动力学悬浮原理，使用机械手将晶圆送入腔体后，使晶背朝上，晶圆正面朝下，在工艺过程中，精准流量控制的高纯氮气通过晶圆与卡具之间的空隙。该设备可用于背面金属污染清洗及背面刻蚀等核心工艺。

F. 边缘湿法刻蚀设备

该设备支持多种器件和工艺，包括 3D NAND、DRAM 和先进逻辑工艺，使用湿法刻蚀方法来去除晶圆边缘的各种电介质、金属和有机材料薄膜，以及颗粒污染物。这种方法最大限度地减少了边缘污染对后续工艺步骤的影响，提高了芯片制造的良率，同时整合背面晶圆清洗的功能，进一步优化了工艺和产品结构。

G. 前道刷洗设备

采用单片腔体对晶圆正背面依工序清洗，可进行包括晶圆背面刷洗、晶圆边缘刷洗、正背面二流体清洗等清洗工序；设备占地面积小，产能高，稳定性强，多种清洗方式灵活可选。可用于集成电路制造流程中前段至后段各道刷洗工艺。

H. 全自动槽式清洗设备

公司开发的全自动槽式清洗设备广泛应用于集成电路领域和先进封装领域的清洗、刻蚀、光刻胶去除等工艺，采用纯水、碱性药液、酸性药液作为清洗剂，与喷淋、热浸、溢流和鼓泡等清洗方式组合，再配以先进的常压 IPA 干燥技术及先进的低压 IPA 干燥技术，能够同时清洗 50 片晶圆。该设备自动化程度高，设备稳定性好，清洗效率高，金属、材料及颗粒的交叉污染低。该设备主要应用于 40nm 及以上技术节点的几乎所有清洗工艺步骤。

② 半导体电镀设备

A. 前道铜互连电镀铜设备

公司自主开发针对 28-14nm 及以下技术节点的 IC 前道铜互连镀铜技术 Ultra ECP map。公司的多阳极局部电镀技术采用新型的电流控制方法，实现不同阳极之间毫秒级别的快速切换，可

在超薄籽晶层（5nm）上完成无空穴填充，同时通过对不同阳极的电流调整，在无空穴填充后实现更好的沉积铜膜厚的均匀性，可满足先进工艺的镀铜需求。

B. 三维堆叠电镀设备

应用于填充 3d 硅通孔 TSV 和 2.5d 转接板的三维电镀设备 Ultra ECP 3d。基于盛美半导体电镀设备的平台，该设备可为高深宽比（深宽比大于 10:1）铜应用提供高性能、无孔洞的镀铜功能。为提高产能而做的堆叠式腔体设计，该设备还能减少消耗品的使用，降低成本，节省设备使用面积。

C. 新型化合物半导体电镀设备

2022 年 Ultra ECP GIII 电镀设备在客户实现量产，应用于背面深孔镀金和金互联线以及 Cu-Ni-Au 等领域。通过差异化的技术以及灵活的模块化设计，使新型化合物半导体电镀机的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③立式炉管系列设备

公司研发的立式炉管设备主要包括 LPCVD、氧化炉、扩散炉和炉管 ALD。公司以 Ultra Fn 立式炉设备平台为基础，进一步推出了 ALD（热原子层沉积）立式炉 Ultra FnA。这款设备聚焦核心技术研发，力求满足高产能批式 ALD 工艺的高端要求。在能满足原子层沉积工艺的同时具备低累积膜厚气体清洗功能，保证颗粒的稳定性。

④前道涂胶显影 Track 设备

公司的前道涂胶显影 Ultra Lith™ Track 设备是一款应用于 300 毫米前道集成电路制造工艺的设备，可提供均匀的下降气流、高速稳定的机械手以及强大的软件系统，从而满足客户的特定需求。该设备功能多样，能够降低产品缺陷率，提高产能，节约总体拥有成本（COO）。涂胶显影 Track 设备支持主流光刻机接口，支持包括 i-line、KrF 和 ArF 系统在内的各种光刻工艺，可确保满足工艺要求的同时，让晶圆在光刻设备中曝光前后的涂胶和显影步骤得到优化。

⑤等离子体增强化学气相沉积 PECVD 设备

公司的等离子体增强化学气相沉积 Ultra Pmax™ PECVD 设备配置自主知识产权的腔体、气体分配装置和卡盘设计，能够提供更好的薄膜均匀性，更优化的薄膜应力和更少的颗粒特性。

⑥无应力铜互连平坦化设备

公司的无应力抛光设备将无应力抛光技术 SFP (Stress-Free-Polish) 与低下压力化学机械平坦化技术 CMP 相结合，集成创新了低 k/超低 k 介电质铜互连平坦化 Ultra-SFP 抛光集成系统，集合二者优点，利用低下压力化学机械抛光先将铜互联结构中铜膜抛至 150nm 厚度，再采用无应力抛光 SFP 智能抛光控制将直至阻挡层。再采用公司自主开发的热气相刻蚀技术，将阻挡层去除。无应力抛光设备应用于铜低 k/超低 k 互连结构有诸多优点：其一，依靠抛光自动停止原理，平坦化工艺后凹陷更均匀及精确可控；其二，工艺简单，采用环保的可以循环实用的电化学抛光液，没有抛光垫，研磨液等，耗材成本降低 50%以上；对互联结构中金属层和介质层无划伤

及机械损伤；其三，可以将工艺扩展至新型材料钴（Co）和钌（Ru）作为阻挡层的铜低 k/超低 k 互联结构中。

⑦新型化合物半导体湿法工艺产品线

公司推出了 6/8 寸化合物半导体湿法工艺产品线，以支持化合物半导体领域的工艺应用，包括碳化硅（SiC）、氮化镓（GaN）和砷化镓（GaAs）等。

（2）后道先进封装工艺设备

①先进封装电镀设备

公司在半导体先进封装领域进行差异化开发，解决了在更大电镀液流量下实现平稳电镀的难题。采用独创的第二阳极电场控制技术更好地控制晶圆平边或缺口区域的膜厚均匀性控制，实现高电流密度条件下的电镀，凸块产品的各项指标均满足客户要求。在针对高密度封装的电镀领域可以实现 2 μm 超细 RDL 线的电镀以及包括铜、镍、锡、银和金在内的各种金属层电镀。自主开发的橡胶环密封专利技术可以实现更好的密封效果。

②涂胶设备

公司的升级版 8/12 寸兼容的涂胶设备，用于晶圆级封装领域的光刻胶和 Polyimide 涂布、软烤及边缘去除。涂胶腔内采用了公司特有的全方位无死角自动清洗技术，可缩短设备维护时间。这款升级版涂胶设备对盛美原有的涂胶设备性能和外观都进行了优化升级，可实现热板抽屉式抽出，方便维修及更换，并且能精确复位，有效保障工序运行。

③显影设备

公司的 Ultra C dv 显影设备可应用于晶圆级封装，是 WLP 光刻工艺中的步骤。设备可进行曝光后烘烤、显影和坚膜等关键步骤。设备具备灵活的喷嘴扫描系统，能够实现精准的药液控制，技术先进，使用便捷。

④湿法刻蚀设备

公司的湿法刻蚀设备使用化学药液进行晶圆球下金属层（UBM）的刻蚀工艺。该设备具备先进的喷嘴扫描系统，可提供行业领先的化学温度控制、刻蚀均匀性，专注安全性，且药液回收使用可减少成本。

⑤湿法去胶设备

公司的 Ultra C pr 湿法去胶设备设计高效、控制精确，提升了安全性，提高了 WLP 产能。该设备将湿法槽式浸洗与单片晶圆清洗相结合，能够在灵活控制清洗的同时，最大限度地提高效率，也可与公司专有的 SAPS 兆声波清洗设备一同使用，以清除极厚或者极难去除的光刻胶涂层。

⑥金属剥离设备

公司的湿法金属剥离（Metal Lift off）设备基于公司已有的湿法去胶设备平台，将槽式去胶浸泡模块与单片清洗腔体串联起来依序使用，在去胶的同时进行金属剥离。该设备可以在不同

单片清洗腔中分别配置去胶功能和清洗功能，并通过优化腔体结构，实现易拆卸、清洗与维护，以解决金属剥离工艺中残留物累积的问题。

⑦无应力抛光先进封装平坦化设备

公司拓展开发适用于先进封装 3D 硅通孔及 2.5D 转接板中金属铜层平坦化工艺应用，为了解决工艺成本高，晶圆翘曲大的难点，利用无应力抛光的电化学抛光原理，相对比传统化学机械平坦化 CMP，没有研磨液，抛光头和抛光垫，仅使用可循环使用的电化学抛光液；并且不受铜层是否经过退火的影响，去除率稳定；通过与 CMP 工艺整合，先采用无应力抛光将晶圆铜膜减薄至小于 $0.5\mu\text{m} - 0.2\mu\text{m}$ 厚度，再退火处理，最后 CMP 工艺的解决方案，能够有效解决 CMP 工艺存在的技术和成本瓶颈。

（3）硅材料衬底制造工艺设备

①化学机械研磨后（Post-CMP）清洗设备

公司的 CMP 后清洗设备用于高质量硅衬底及碳化硅衬底的制造。这款设备在 CMP 步骤之后，使用稀释的化学药液对晶圆正背面及边缘进行刷洗及化学清洗，以控制晶圆的表面颗粒和金属污染，该设备也可以选配公司独有的兆声波清洗技术。并且这款设备有湿进干出（WIDO）和干进干出（DIDO）两种配置，可以选配 2、4 或 6 个腔体，以满足不同产能需求。

②Final Clean 清洗设备

公司的 Final Clean 清洗设备用于高质量硅衬底及碳化硅衬底制造。这款设备在 Pre Clean 步骤之后，使用稀释的化学药液同时结合公司独有的兆声波清洗技术对晶圆正背面进行化学清洗，以控制晶圆表面颗粒和金属污染。该设备适用于 6 寸、8 寸或 12 寸晶圆清洗，并且可以选配 4 腔体、8 腔体或 12 腔体，以满足不同产能需求。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半导体清洗设备、半导体电镀设备和先进封装湿法设备，通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公司在上述产品领域均掌握了相关核心技术，并在持续提高设备工艺性能、产能，提升客户产品良率和降低客户成本等方面不断进行创新。这些核心技术均在公司销售的产品中得以持续应用并形成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国家集成电路创新中心和上海集成电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0 日对公司的核心技术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关于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的评估》，盛美上海的核心技术主要应用于半导体清洗设备、无应力抛光设备和电镀铜设备。这些核心技术均为盛美上海自主研发取得，与国内外知名设备厂商相比，部分核心技术已达到国际领先或国际先进的水平，具体如下表所示：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
--------	-------

清洗设备	一. SAPS兆声波清洗技术	国际先进
	二. TEBO兆声清洗技术	国际领先
	三. 单晶圆槽式组合Tahoe高温硫酸清洗技术	国际领先
抛光设备	四. 无应力抛光技术	国际领先
电镀铜设备	五. 多阳极电镀技术	国际先进
先进封装湿法设备	六. ECP电化学电镀技术	国际领先
立式炉管设备	七. Furnace立式炉管技术	国际先进

(2) 公司的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①SAPS 兆声波清洗技术

针对传统兆声波清洗工艺中兆声波能量无法均匀控制的问题，公司开发了 SAPS 兆声波清洗技术。兆声波的工艺频率范围为 1-3MHz，最大功率可达 3W/cm²。SAPS 兆声波清洗技术通过控制工艺过程中兆声波发生器和晶圆之间的相对运动，使得晶圆上每一点在工艺时间内接收到的兆声波能量都相同，不受晶圆翘曲的影响，并确保晶圆上每点所承受的能量在安全范围内。实验证明，SAPS 兆声波清洗技术可控制晶圆表面的能量非均匀度在 2% 以内，实现了兆声波能量的安全可控。

②TEBO 兆声波清洗技术

随着芯片技术节点进一步缩小，以及深宽比进一步增大，图形晶圆清洗的难度变大。当芯片技术节点进一步延伸至 20nm 以下，以及图形结构向多层 3D 发展后，传统兆声波清洗难以控制气泡进行稳态空化效应，造成气泡破裂，从而产生高能微射流对晶圆表面图形结构造成损伤。

公司自主研发的 TEBO 清洗设备，可适用于 28nm 及以下工艺图形晶圆的清洗，通过一系列快速（频率达到每秒一百万次）的压力变化，使得气泡在受控的温度下保持尺寸和形状振荡，将气泡控制在稳定震荡状态，而不会内爆，从而保持晶圆微结构不被破坏，对晶圆表面图形结构进行无损伤清洗。公司 TEBO 清洗设备，在器件结构从 2D 转换为 3D 的技术转移中，可应用于更为精细的具有 3D 结构的 FinFET、DRAM 和新兴 3D NAND 等产品，以及未来新型纳米器件和量子器件等，在提高客户产品良率方面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③单片槽式组合 Tahoe 高温硫酸清洗技术

公司研发的单片槽式组合 Tahoe 高温硫酸清洗设备，此设备集成了单腔体清洗模块和槽式清洗模块，可用于 12 英寸晶圆生产线的前端和后道工艺，尤其可用于高温硫酸工艺。综合了槽式和单片的优势，取长补短，在同一台设备中分步完成槽式清洗和单片清洗工序，既大量节省了硫酸使用量，也保证的良好的清洗效果，实现了绿色工艺，成本节约，环境友好的技术突破，解决了困扰业界多年的硫酸消耗量大的难题。

④无应力抛光技术

公司研发的无应力抛光技术，将阴极设计为惰性金属电极，将具有金属铜膜的晶圆连接到阳极，利用电解反应过程，使晶圆上的铜膜失去电子，形成铜离子进入到电解质溶液（抛光液）中，

在阴极处会有氢气生成。随着电解过程的进行，晶圆表面铜膜逐渐溶解在抛光液中，从而达到了对表面铜膜的抛光作用。

⑤多阳极局部电镀技术

公司研发的多阳极局部电镀技术，可独立控制每个阳极的工作电压以及工作时区，从而控制晶圆表面的电场及电流分布，使电镀电源控制的响应时间精确控制，使在超薄晶圆层上的电镀铜膜均匀度提高，完成纳米级小孔的无孔穴填充电镀。该技术设置独立电镀液流场控制系统，单独控制向各个阳极提供电镀液，精确控制电镀腔内的流体场，独立控制晶圆切入系统，控制晶圆进入电镀液的关键参数，减少电镀时产生的缺陷。配合多阳极智能电源，实现智能入水电流保护。

公司成功开发了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前道铜互连电镀设备 Ultra ECP map 及电镀工艺，整机设备已进入量产验证，并已部分实现产线量产，得到客户肯定，2022 年获得大量重复批量订单，继续引领电镀设备国产化，确立了公司在本土 12 英寸铜互连电镀设备市场的龙头地位。

⑥ECP 电化学电镀技术

公司研发的 ECP 电化学电镀技术，主要应用于先进封装 Pillar Bump、RDL、HD Fan-Out 和 TSV 中的铜、镍、锡、银、金等电镀工艺。（1）多阳极电镀技术基于多同心环阳极，并且独立控制每个阳极的工作电压以及工作时区，从而控制晶圆表面的电场及电流分布，精确到毫秒级电镀电源控制响应，使电镀铜膜均匀度提高。并且采用独立电镀液流场控制系统，单独控制向各个阳极提供电镀液，精确控制电镀腔内的流体场。（2）脉冲电镀技术，通过周期性的输出脉冲电流，能够有效克服原有直流电镀，大电流造成添加剂参与电镀反应消耗速度大于添加剂物质传输补充的速度的瓶颈，实现更高的电流密度。

依托上述多项核心技术，公司成功开发了先进封装电镀设备、三维 TSV 电镀设备和高速电镀设备，填补国内空白并形成批量销售。

⑦Furnace 立式炉管技术

立式炉是集成电路制造过程中的关键工艺设备之一，可批式处理晶圆，按照工艺压力和应用可以分为常压炉和低压炉两类，常压炉主要完成热扩散掺杂，薄膜氧化，高温退火；低压炉主要实现不同类型的薄膜在晶圆表面的沉积工艺，主要是多晶硅，氮化硅，氧化硅等薄膜。

公司研发的立式炉管设备可用于 12 英寸晶圆生产线，主要实现不同类型的薄膜在晶圆表面的沉积工艺：主要由晶圆传输模块，工艺腔体模块，气体分配模块，温度控制模块，尾气处理模块以及软件控制模块所构成，针对不同的应用和工艺需求进行设计制造，首先集中在 LPCVD 设备，再向氧化炉和扩散炉发展，最后逐步进入到 ALD 设备应用。

⑧涂胶显影 Track 技术

公司推出前道涂胶显影 Ultra Lith™ Track 设备，采用公司具有全球专利申请保护的垂直交叉式架构，应用于 300 毫米前道集成电路制造工艺，可提供均匀的下层流、高速稳定的机械手以及强大的软件系统，从而满足客户的高产出及其他特定需求。该设备支持主流光刻机接口，支持包括 i-line、KrF 和 ArF 系统在内的各种光刻工艺。

公司研发的涂胶显影 Track 设备已经进入客户端验证阶段。

⑨等离子体增强化学气相沉积技术

公司推出 Ultra Pmax™ PECVD 设备，该设备配置了自主知识产权的腔体、气体分配装置和卡盘设计，能够提供更好的薄膜均匀性、更小的薄膜应力和更少的颗粒特性。Ultra Pmax™ PECVD 设备的推出，标志着公司在前道半导体应用中进一步扩展到全新的干法工艺领域。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已获授予专利权的主要专利 413 项，其中境内授权专利 171 项，境外授权专利 242 项，其中发明专利共计 408 项。该等在中国境内已授权的专利不存在质押、司法查封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52	23	951	408
实用新型专利	0	0	3	3
外观设计专利	0	0	3	2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52	23	957	413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212,988,485.13	153,433,398.18	38.81
资本化研发投入	27,267,043.48	33,329,518.34	-18.19
研发投入合计	240,255,528.61	186,762,916.52	28.6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4.92	17.05	下降 2.1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11.35	17.85	下降 6.50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6 月研发投入总额为 2.40 亿元，较上年同期研发投入总额增长 28.64%。主要是聘用的研发人员人数以及支付研发人员的薪酬增加，以及现有产品改进及工艺开发、新产品及新工艺开发导致的研发物料消耗等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研发项目满足特定条件后将相关研发投入予以资本化。本期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较上年同期下降 6.50 个百分点，主要是本期半导体清洗设备相关项目和立式炉管设备相关项目资本化的投入减少。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前道清洗设备	16.86	1.41	7.36	完成成熟制程工艺验证并进入生产线量产阶段；部分产品进行先进工艺验证。	14nm 及以下工艺量产；3D NAND 工艺量产；17/19nm 及以下 DRAM 工艺。	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部分产品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1) SAPS 兆声波清洗设备：适用于平坦晶圆表面和高深宽比通孔结构内清洗；(2) TEBO 兆声波清洗设备：适用于图形晶圆包括先进 3D 图形结构的清洗；(3) 高温单片 SPM 设备：湿法去胶；(4) 单片背面清洗设备：背面金属污染清洗及背面刻蚀等核心工艺；(5) 边缘湿法刻蚀设备：湿法刻蚀方法去除晶圆边缘的各种电介质、金属和有机材料薄膜，以及颗粒污染物；(6) 前道刷洗设备：前段至后段各道刷洗工艺；(7) 单片槽式组合清洗设备：用于 12 英寸晶圆生产线的前端和后道工艺；1) 降低运营成本：与现阶段的单片高温硫酸清洗设备相比，可大幅减少高温硫酸使用量；2) 减少排放，有益于环保；3) 整合槽式和单片清洗工艺，减少工艺步骤，提高工艺性能，缩短产品生产周期。(8) 全自动槽式清洗设备：40nm 及以上技术节点的几乎所有清洗工艺。等等。
2	半导体电镀设备	3.50	0.26	2.46	完成成熟制程工艺验证并进入生产线量产阶段；部分产品进行先进工艺验证。	14nm 及以下工艺量产；3D NAND 工艺量产；17/19nm 及以下 DRAM 工艺；先进封装；第三代半导体	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部分产品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1) 前道大马士革铜互连电镀：逻辑和存储产品，3D 结构的 FinFET、DRAM 和 3D NAND 等产品，以及未来新型纳米器件和量子器件等的金属线互连。(2) 三维堆叠电镀设备：3D TSV 及 2.5D Inteposer 工艺中高深宽比深孔铜电镀工艺。(3) 后道先进封装电镀设备：先进封装 Pillar Bump、RDL、HD Fan-Out 和 TSV 中的铜、镍、锡、银、金等电镀工艺。(4) 新型化合物半导体电镀设备：SiC, GaN 第三代半导体以及其他化合物半导体金属层沉积；电镀金膜，深孔镀金以及 Cu, Ni, SnAg 等金属的电镀工艺。
3	先进封装湿法设备、新型化合物半导体系列湿法设备及硅材料衬底制造湿法设备	0.82	0.05	0.74	完成工艺验证并进入生产线量产阶段。	先进封装；第三代半导体；硅衬底及碳化硅衬底制造。	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1) 涂胶 (2) 显影 (3) 湿法刻蚀 (4) 湿法去胶 (5) 金属剥离 (6) 新型化合物半导体系列湿法设备：包括涂胶、显影、光阻去除、湿法蚀刻和清洗设备，为化合物半导体领域的客户提供一站式的服务。(7) 化学机械研磨后 (Post-CMP) 清洗设备：用于高质量硅衬底及碳化硅衬底的制造，有湿进干出 (WIDO) 和干进干出 (DIDO) 两种配置。
4	立式炉管设备	2.50	0.18	0.94	工艺验证；部分进入生产线量产。	28nm 及以下工艺量产	目标达到国际同行业企业同等水平	LPCVD、氧化炉、扩散炉、炉管 ALD。
5	TRACK 涂胶显影系统研制和开发	2.00	0.40	0.64	完成 Track ArF 设备的研发和制造，进入客户端验证阶段	28nm 及以下工艺量产	目标达到国际同行业企业同等水平	可提供均匀的下降气流、高速稳定的机械手处理以及强大的软件系统，从而满足客户特定需求。该设备功能多样，能够降低产品缺陷率，提高产能，节约总体拥有成本 (COO)。
6	PECVD 设备和工艺研发	1.50	0.09	0.30	完成研发，进入	量产	目标达到国际同行业企业同等水平	配置了自主知识产权的腔体、气体分配装置和卡盘设计，能够提供更好的薄膜

					生产线验证。			均匀性，更小的薄膜应力和更少的颗粒特性。
7	SFP 无应力铜抛光技术	0.40	0.01	0.33	应用 1：前道铜互连平坦化；应用 2：先进封装金属层平坦化	自主研发	正在进行工艺验证	创新技术路线等待验证；目标达到国际同行业企业同等水平
合计	/	27.58	2.40	12.77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645	46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46.77	45.63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1,130.13	7,873.97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7.26	18.42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7	1.09
硕士研究生	288	44.65
本科	295	45.74
专科	38	5.89
高中及以下	17	2.64
合计	645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不含30岁）	347	53.80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39	37.05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43	6.67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2	1.86
60岁及以上	4	0.62
合计	645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兆声波单片清洗设备、单片槽式组合清洗设备及铜互连电镀工艺设备与国内及国际同行业企业的差别及核心竞争力体现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盛美上海	中国同行	国际巨头
----	------	------	------

		业企业	
兆声波单片清洗设备			
技术特点	通过控制兆声波发生器和晶圆之间的半波长相对运动，实现晶圆表面兆声波能量的均匀分布，解决了传统兆声清洗中由于晶圆翘曲引起的兆声波清洗不均一的难题；通过精确控制兆声波的输出方式，使气泡在受控的温度下保持一定尺寸和形状的振荡，将气泡振荡控制在稳定空化状态而不会产生内爆或塌陷，解决了传统兆声波清洗过程中由于气泡爆裂而引起的图形损伤问题。	主要为二流体清洗技术	主要采用化学液体清洗配合氮气雾化水物理清洗
技术节点及所覆盖下游行业	SAPS 技术目前已应用于逻辑 28nm 技术节点及 DRAM 19nm 技术节点，并可拓展至逻辑芯片 14nm、DRAM 17/16nm 技术节点、32/64/128 层 3D NAND、高深宽比的功率器件及 TSV 深孔清洗应用，在 DRAM 上有 70 多步应用，而在逻辑电路 FinFET 结构清洗中有近 20 步应用；TEBO 技术主要针对 45nm 及以下图形晶圆的无损清洗，目前已应用于逻辑芯片 28nm 技术节点，已进行 16-19nm DRAM 工艺图形晶圆的清洗工艺评估，并可拓展至 14nm 逻辑芯片及 nm 级 3D FinFET 结构、高深宽比 DRAM 产品及多层堆叠 3D NAND 等产品中，在 DRAM 上有 70 多步应用，而在逻辑电路 FinFET 结构清洗中有 10 多步应用。	相比公司，其清洗设备技术节点较落后、应用领域较窄	相比公司，其已销售的清洗设备应用于 5nm 及以上生产线、应用领域更广
晶圆尺寸	12 英寸为主，也可用于 8 英寸功率器件的深沟槽清洗	无明显差异	无明显差异
市场占有率	中国市场较高，国际市场较低	中国市场较低	中国市场较高，国际市场垄断
单片槽式组合清洗设备			
技术特点	相比当前主流单片设备，可大幅减少硫酸用量；保持湿润及一定水膜厚度传送硅片至单片清洗模块；在单片清洗模块中进行晶圆最终清洗，清洗能力优于传统槽式清洗设备，可和单片清洗设备相媲美。	-	-
技术节点及所覆盖下游行业	应用包括前段干法蚀刻后聚合物及残胶去除，抛光后研磨液残留物去除，离子注入后光刻胶残留物去除，通孔前有机残留物去除等工艺，目前已完成逻辑芯片逻辑 40nm 及 28nm 技术节点产线验证，并可拓展至 14nm 逻辑芯片、20nm DRAM 及以上技术节点及 64 层及以上 3D NAND，可用于 20 步及以上的清洗高温硫酸及高温磷酸的清洗步骤。	无此产品	无此产品
晶圆尺寸	12 英寸为主	无此产品	无此产品
市场占有率	中国市场较低	无此产品	无此产品
铜互连电镀工艺设备			
技术特点	利用多阳极局部电镀技术，采用精确可控电源分别接通各个阳极，实现局部电镀，适用于超薄种	-	采用虚拟阴极电镀技

	子层覆盖小孔及沟槽结构的无空穴电镀填充；独立电镀液流场控制系统，单独控制向各个阳极提供电镀液，精确控制电镀腔内的流体场；电镀夹具密封技术，通过全封闭式密封圈对接触电极的保护，提高工艺性能和延长接触电极使用寿命，降低工艺耗材成本；工艺腔体模块化设计，提升设备有效运行时间。		术，克服晶圆边缘效应，提高晶圆内电镀均匀性；配合智能入水功能，降低入水造成的电镀沉积缺陷。
技术节点及所覆盖下游行业	双大马士革铜互连结构铜电化学沉积工艺：55nm 至 14nm 及以上技术节点；先进封装凸块、再布线、硅通孔、扇出工艺的电化学镀铜、镍、锡、银、金等。	无此产品	双大马士革铜互连结构铜电化学沉积工艺：55nm 至 7nm 及以上技术节点；支持 5nm 及以下技术节点在其他材料上电镀沉积铜。
晶圆尺寸	12 英寸为主，也可用于 8 英寸铜工艺的应用	无此产品	无明显差异
市场占有率	中国市场低	无此产品	市场垄断

如上表所述，公司通过差异化的创新和竞争，成功研发出全球首创的 SAPS/TEBO 兆声波清洗技术和单片槽式组合清洗技术。目前，公司的半导体清洗设备主要应用于 12 英寸的晶圆制造领域的清洗工艺，在半导体清洗设备的适用尺寸方面与国际巨头公司的类似产品不存在竞争差距。公司预期，受益于中国大陆对集成电路产业的政策支持以及本土需求的提升，未来几年公司的主要客户将保持较高强度的资本开支节奏，进而带动清洗设备在内的半导体制造设备需求保持高景气。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半导体产业作为全球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产业发展与全球经济状况密切相关。近年来电动汽车产业、大数据及人工智能等行业的快速发展，对芯片产出的需求量与日俱增。目前，半导体产业链中涉及材料、设备、制造等环节的头部企业的垄断已经形成。近年来，全球主要国家和地区在半导体领域相继发布多项政策，如美国加大半导体和芯片领域投资规模；欧盟扩大半导体产业综合竞争力；日本则加强半导体产业薄弱环节建设，不断促进本国或本地区半导体产业的发展。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坚持差异化国际竞争和原始创新的发展战略，通过自主研发，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知识产权体系，凭借丰富的技术和工艺积累，形成了具有国际领先或先进水平的半导体清洗系列设备、半导体电镀设备、立式炉管设备、先进封装湿法设备、无应力抛光设备、涂胶显影 Track 技术及等离子体增强化学气相沉积技术等先进技术和产品线，致力于为全球集成电路行业提供先进的设备及工艺解决方案。

公司凭借其深耕集成电路设备产业多年而积累的集成应用经验，掌握了成熟的核心关键工艺技术、生产制造能力与原始创新的研发能力，拥有成熟的供应链管理和制造体系，同时契合集成电路产业链中下游应用市场所需。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和丰富的产品线，已发展成为中国大陆少数具有一定国际竞争力的半导体设备供应商，产品得到众多国内外主流半导体厂商的认可，并取得良好的市场口碑。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产品成熟度以及市场对公司产品的认可度不断提升，公司业务开拓迅速，销售收入持续增长，报告期内保持持续盈利。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1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6.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3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5.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4.0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7.88%。

（二）报告期内重点任务完成情况

1、生产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发创新、知识产权体系建设、生产经营、外延式生长等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果。公司与全球一线半导体企业的深度合作，有助于公司深入了解市场需求、有针对性地开发创新性解决方案，也提升了公司对新产品、新技术、新市场的理解，提升了公司技术和产品的竞争力。

公司在客户拓展上取得了优异的成绩。除了已有的长江存储、华虹集团、海力士、中芯国际、长鑫存储、长电科技、通富微电、中芯长电、Nepes、金瑞泓、台湾合晶科技、中科院微电子所、上海集成电路研发中心、华进半导体、士兰微、芯恩半导体、晶合、中科智芯、芯德等主要客户的重复订单之外，新增加了中国领先的碳化硅衬底制造商等客户。2月，公司首次获得了欧洲全球性半导体制造商的 12 腔单片 SAPS 兆声波清洗设备采购订单，该设备配置了公司自主研发的空间交变相位移（SAPS）技术。3月，公司首次获得 Ultra C SiC 碳化硅衬底清洗设备的采购订单，该平台还可配置公司自主研发的空间交变相位移（SAPS）技术，可在不损伤器件的前提下实现更全面的清洗。2023 年上半年公司还拓展了多家国内客户。

公司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和长期的技术、工艺积累，在新产品开发、生产工艺改进等方面形成了一系列科技成果，对公司持续提升产品品质、丰富产品布局起到了关键性的作用。公司取得的科技成果是公司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亦是公司产品销售规模得以持续增长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为 160,980.59 万元，呈持续增长的趋势。公司产品的规模化销售是公司科技成果与产业深度融合的具体表征。公司主要产品为半导体清洗设备、半导体电镀设备、立式炉管

设备和先进封装湿法设备，覆盖晶圆制造和先进封装等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研发方向符合市场趋势和需求，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各产品的研发成果均取得行业主流客户的认可，客户验证情况良好，增强了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2、供应保障方面

公司在需求预测、库存管理和供应商管理三方面建立了动态协调机制，使生产所需的零部件原材料能够及时高效流转，实现产品交付时间的精准性。公司也在持续开发关键零部件的供应商，特别是国内供应商。

3、运营管理方面

公司在运营管理中采用关键指标管理，尤其在生产管理、材料管理、客户技术支持和设备运行表现方面设定了一系列的关键考核指标，覆盖了质量、效率、成本和安全等众多方面。公司定期跟踪各项指标的执行情况，并根据统计结果和客户反馈进行内部讨论，制定出关键指标的改进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营运效率持续提高，生产制造缺陷率持续下降、设备交付按时率保持在较高水准、物料成本控制等指标达到预期水平。

4、知识产权方面

公司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并与员工签订了《保密及知识产权保护协议》。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已获授予专利权的主要专利 413 项，其中境内授权专利 171 项，境外授权专利 242 项，发明专利共计 408 项。境外授权专利与境内授权专利比例高达 1.4:1，在同行企业中名列前茅。该等在中国境内已授权的专利不存在质押、司法查封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5、人才建设方面

公司在上海创业伊始，就招聘了一批国内外知名高校的优秀应届毕业生。依托国家 02 科技重大专项项目，这批年轻团队成员在公司历次重大新产品开发和产业化攻关任务中冲锋陷阵，成长为公司的核心骨干，研发实力达到国际一流水平，也是公司未来挺进全球集成电路装备企业第一梯队攻坚克难的中坚力量。公司将会不断发掘更多优秀人才，维持团队的稳定健康发展。公司的中层管理团队，几乎都是从基层做起，注重能力和品行的培养。其中，不乏一些学历不高但技能出众的富有工匠精神的特殊人才。公司也将给予这些人才优厚的工作待遇（包括合理工资及股票期权）和重要岗位，在企业营造了健康向上、奋发拼搏的竞争氛围。

6、内部治理方面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内控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报告期内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强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贯彻执行相关制度，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基础。

7、信息披露及防范内幕交易方面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上市公司公告、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电话、邮件等诸多渠道，保持公司营运透明度。

公司高度重视内幕交易防范，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和防范内幕交易工作。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员工定期作出禁止内幕交易的警示及教育，敦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知情人员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并严格遵守买卖股票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1、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微电子、电气、机械、材料、化学工程、流体力学、自动化、图像识别、通讯、软件系统等众多学科领域，具有较高的技术研发门槛。随着全球半导体行业的蓬勃发展，半导体行业技术日新月异，清洗设备对晶圆表面污染物的控制要求越来越高，以避免杂质影响芯片良率和产品性能。此外，客户对清洗设备清洗表面污染物的种类、清洗效率、腔体数量、适用技术节点等需求也随之不断变化。公司长期坚持差异化竞争和创新的发展战略，若不能继续保持充足的研发投入，亦或芯片工艺节点继续缩小，再或芯片制造新技术的出现，都可能导致公司核心技术及相关产品的先进程度下降，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关键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作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人才是决定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竞争力的关键因素。随着中国大陆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的持续发展，对技术人才的竞争将不断加剧。如果由于薪酬或其他原因，公司的关键技术人才大量流失，或者公司无法激励现有技术人才，亦或无法吸引优秀技术人才，公司可能发生技术团队配置不足的情形，从而无法继续研发和销售新产品，无法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公司也可能会面临更高的招聘及培训成本，可能对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一向重视对核心技术的保护，但如果因公司或供应商的网络安全系统无法防范未经授权的访问、复杂的网络攻击，或者公司的员工、供应商对敏感数据的不当处理等原因导致公司的知识产权、核心技术泄露，公司可能会受到客户的重大责任索赔，导致公司的声誉和竞争地位受到严重损害，进而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4、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为保持在技术方面的先进性，未来需要持续研发新产品并改进现有产品。任何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都需要较长的时间、大量的资金。如果公司的技术研发方向不能顺应市场需求、技术变化和不断发展的标准，或者公司研发出的新产品不能满足客户对成本、尺寸、验收标准、规格、性能及交货周期的要求，亦或公司研发出的新产品缺乏能够及时供应关键零部件的供应商，公司将面临技术研发投入无法取得预期效果的风险。

此外，公司对设备产品的某些改进可能会导致客户对现有设备产品的需求下降。客户对新产品的等待可能导致客户的购买行为延迟，导致公司现期的订单下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二）经营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全球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市场主要被国际巨头企业所占据，公司产品在其面向的市场均与国际巨头直接竞争。与中国大陆半导体专用设备企业相比，国际巨头企业拥有更强的资金实力、技术储备、销售团队、制造能力、销售渠道和市场知名度，拥有更广泛的客户和合作伙伴关系，也拥有更长的经营历史、更为丰富的产品系列、更为广泛的地域覆盖，能够更好地识别和应对市场和客户需求的变化。部分国际巨头还能为同时购买多种产品的客户提供捆绑折扣。

近年来随着中国半导体终端应用市场的不断增长，中国半导体制造、封测、材料、设备等子行业的发展迅速。伴随着全球半导体产业第三次转移的进程，中国大陆市场预计将成为全球半导体设备企业竞争的主战场，公司未来将面临国际巨头企业和中国新进入者的双重竞争。公司产品与国际巨头相比，在适用技术节点、市场占有率等方面有一定的差距，如果公司无法有效应对与该等竞争对手之间的竞争，公司的业务收入、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都将受到不利影响。

2、市场开拓失败风险

公司的市场开拓策略是首先开拓全球半导体龙头企业客户，通过长时间的研发和技术积累，取得其对公司技术和产品的认可，以树立公司的市场声誉。然后凭借在国际行业取得的业绩和声誉，持续开拓中国大陆等半导体行业新兴区域市场。公司通过向客户展示公司设备的差异化、创新性、性能及可靠性，使全球领先的芯片制造企业能够评估和验证公司的技术和产品。在公司的市场开拓过程中，如果这些领先的芯片制造企业不愿接受和验证公司的设备产品；或者即使这些领先的芯片制造企业采用公司的技术和设备，其他芯片制造企业也可能不会接受公司的技术和设备。公司产品的市场开拓存在失败的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的业务、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产品的销售周期可能非常漫长，并且具有不确定性。从最初与客户接触到执行采购订单，公司的销售周期一般是一年至一年半甚至更长。客户建厂、扩厂计划可能会随终端市场需求下行而放缓，进一步放慢或缩减采购计划，从而影响公司产品的最终销售。另外，客户对国产设备的采购计划，也会受国外主流设备商交货情况影响，机遇与风险并存。在销售周期内，公司在

营销活动中将投入大量的时间和资金，尤其是对新产品的推广方面，产品试用的周期较长，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3、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根据行业惯例，公司的销售是以客户的采购订单为基础的。在正式收到采购订单之前，公司不会获得具有约束力的采购承诺。公司的主要客户可能会向公司提供了无约束力的采购预测，但这些预测可以随时更改，无需通知公司。但由于公司产品的交货期可能长达 6 个月，因此公司可能需要根据非约束性采购预测开始安排原材料、零部件的外购和外协，但不能保证客户会在公司期望的时间下订单。同时，公司客户也可能会下超过预测数量的订单，这可能导致公司无法按时交付产品，从而丧失销售机会。鉴于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预测出现重大偏差，或者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发生重大问题或财务状况出现恶化，将会对公司的产品销售和应收账款的及时回收等产生不利影响。

4、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是半导体产业链的关键性支撑行业，半导体专用设备的质量、技术指标和运行稳定性对芯片产品的品质尤为重要。公司的半导体专用设备产品具有高度复杂性，在设计和制造过程中可能产生缺陷，也可能无法达到客户的具体规格要求，而公司的检测程序也可能无法发现其中的质量问题，可能导致客户延迟或拒绝接受公司的设备产品，甚至发生退货；公司还可能遭受到客户的负面评价、负面报道和声誉损害，从而导致现有客户的订单减少，并影响公司对新客户的开拓；公司亦可能因产品质量问题产生额外的保修或服务义务，产生额外的成本；还可能因公司产品质量缺陷导致客户产生损失，从而导致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责任索赔或者诉讼，公司可能需要承担高额的诉讼费用，也可能需要承担重大损害赔偿的责任。若公司产品出现上述质量问题，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市场声誉产生不利影响。

5、市场声誉风险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集中度高、竞争激烈。公司需要与少数国际半导体专用设备巨头竞争，而该等竞争对手拥有更长的经营历史、更全的产品系列和更高的市场声誉。在该等竞争格局下，传统营销的价值是有限的，而市场声誉则至关重要。如果因产品质量事故、交货周期延迟、技术落后、服务不及时等原因，导致公司的市场声誉受到损害，将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19,557.0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3.28%。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对公司造成了一定的营运资金压力。但公司的主要客户均为国内外主流半导体企业，总体信用状况良好。公司已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如果未来公司应收账款管理不当或者客户自身发生重大经营困难，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的半导体专用设备产品进入市场需要经历较长的验证过程，生产阶段需要根据订单提前备货，且交付后需要安装调试后客户才完成验收，因此公司的原材料及发出商品随着业务规模快速扩张、产品种类的增加、在手订单规模的扩大而增加。报告期末，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为 331,539.4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49.43%。在公司的存货中，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是最主要的组成部分。报告期末，公司的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账面价值为 114,208.05 万元，占存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34.45%，账面价值较高且在报告期内随公司业务发展逐年增加。

公司难以准确预测客户的需求，公司的设备需求预测基于多项假设，包括从客户处得到的非约束性预测，但每一个假设都可能导致公司的预测出现差错，导致原材料及零部件的存货水平超过客户需求。或者由于产品设计方案变更造成零部件或原材料清单变化、客户订单的减少，均可能导致公司的部分零部件和原材料在库存期间过时或过剩，从而导致存货发生跌价风险。

如果未来产品销售价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发出商品在客户端未能验收通过而被退回，可能导致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净值，而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3、税收优惠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如果中国有关税收优惠的法律、法规、政策等发生重大调整，或者由于公司未来不能持续取得中国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或不满足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条件等，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4、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大多数产品销售以美元计价，部分原材料、零部件采购以美元和韩元计价，而其他原材料、零部件、员工薪酬、其他成本费用以人民币计价，人民币对美元、韩元的汇率将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造成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中汇兑收益为 2,723.45 万元。人民币汇率随着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若未来人民币对美元、韩元的汇率发生剧烈波动，将对公司的业绩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汇兑损失的产生，从而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5、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为晶圆制造、先进封装、半导体硅片制造等半导体企业提供半导体专用设备，公司产品呈现显著的定制化特征，不同客户的产品配置、性能要求以及议价能力可能有所不同，对相同客户的首台订单和重复订单价格也可能存在差异，从而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50.78%，较为平稳。如果未来公司的经营规模、产品结构、客户资源、成本控制、技术创新优势等方面发生较大变动，或者行业竞争加剧，导致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下降、成本费用提高或客户的需求发生较大的变化，公司将面临主营业务毛利率出现波动的风险。先进技术产品可提高公司毛利，公司的先进工艺产品的研发速度及市场化进程将会对公司的整体毛利造成影响。

（四）行业风险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是半导体产业链的关键性支撑行业，其需求直接受到芯片制造、封测行业及终端应用市场的影响。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发生剧烈波动，导致 5G 通信、计算机、消费电子、网络通信、汽车电子、物联网等终端市场需求下降，晶圆制造、封测企业将面临产能过剩的局面，从而导致芯片产品销量和价格的下降，其营业收入、盈利能力也将随之下降。晶圆制造、封测企业通常会在行业低迷期间大幅削减资本性支出，而且资本性支出的下降幅度往往会超过其营业收入的下降幅度，从而削减对半导体专用设备的采购金额，将会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而在半导体行业景气度提升的周期，公司必须提高产量以满足预期的客户需求，这要求公司及供应商增加库存、扩大生产能力。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应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增长，或者对需求增长的期间、持续时间或幅度判断错误，一方面公司可能会失去现有客户，另一方面也可能发生与营业收入增长不成比例的成本增加，进而可能会对公司的业务、经营成果、财务状况或现金流量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宏观环境风险

近年来，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变化，国际贸易摩擦不断升级，半导体产业成为受到影响最为明显的领域之一，也对中国相关产业的发展造成了客观不利影响。美国政府 2022 年 10 月公布的新的出口管制法案对先进制程（14nm 及以下技术节点的逻辑器件、18nm 及以下技术节点的动态存储器、128 层及以上技术节点的 3D NAND）客户的研发及扩产造成不确定影响。国际政治环境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对半导体行业产生负面影响，包括降低晶圆制造、封测企业对半导体专用设备的需求。如果所在国贸易政策、关税、附加税、出口限制或其他贸易壁垒进一步恶化，将可能对公司客户的生产或销售能力造成不利影响，使公司客户的经营状况恶化，导致客户对公司设备产品的需求降低。此外，如果中国政府对公司从美国采购的原材料或零部件加征关税，公司的经营成本也将增加，进而会对公司的营业收入、经营成果或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六）其他重大风险

1、公司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和内控风险

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 81.76 亿元，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90.02 亿元，上涨 10.1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为 16.10 亿元，上年同期营业总收入为 10.96 亿元，上涨 46.94%。资产规模与营收规模均实现了快速的增长。然而，随着公司资产、业务、机构和人员规模为进一步扩张，公司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的资源配置和内控管理的复杂度不断上升，对公司的组织架构和经营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不排除公司内控体系和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快速扩张的可能性，可能导致公司运营效率下滑，使公司的成本费用增长率超过收入增长率，从而损害公司的竞争力。因此，公司存在因规模扩张导致的管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2、知识产权争端风险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具有技术优势的行业领先企业需要通过申请专利的方式对自身核心技术进行保护。公司取得的经营成果在一定程度上依赖于自

身知识产权体系，以及公司维持该等知识产权和保护商业秘密的能力，还包括公司在不侵犯他人专利的情况下开展经营的能力。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帮助技术研发人员形成专利技术成果，同时提高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意识。若公司被竞争对手诉诸知识产权争端，或者公司自身的知识产权被竞争对手侵犯，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公司与控股股东 ACMR 分别在科创板和 NASDAQ 股票市场上市的相关风险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后，与公司控股股东 ACMR 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美国 NASDAQ 股票市场挂牌上市。公司与 ACMR 需要同时遵循两地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上市监管要求，对于需要依法公开披露的信息，应当在两地同步披露。

由于中美两国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理念差异，公司和 ACMR 因适用不同的会计准则并受不同监管要求，会在具体会计处理及财务信息披露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同时，由于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的差异及语言、文化、表述习惯差异，以及中美两地投资者的构成和投资理念不同、资本市场具体情况不同，公司在科创板上市的价格与 ACMR 在 NASDAQ 股票市场的股票价格可能存在差异。该差异及 ACMR 的股票波动可能对公司在科创板上市股票的价格造成影响。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1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6.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3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5.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4.0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7.88%。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609,805,866.85	1,095,532,237.00	46.94
营业成本	779,143,724.69	580,890,630.29	34.13
销售费用	127,365,036.58	81,759,013.01	55.78
管理费用	66,290,078.57	47,033,899.80	40.94
财务费用	-31,364,085.09	-29,005,450.60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12,988,485.13	153,433,398.18	38.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197,442.17	-327,610,151.50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077,641.67	-1,042,214,334.2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1,847.55	-55,474,772.94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较上期同比上升 46.94%，主要是受益于国内半导体下游行业设备需求的不断增加及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新客户拓展和新市场开发取得显著成效，新产品得到客户认可，订单量持续增长，公司营收保持高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较上期同比上升 34.13%，主要是营业成本随营业收入增长而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较上期同比上升 55.78%，主要是销售和售后服务人员数量增加，且因业绩增长工资、奖金有所提高，使得销售和售后服务人员工资薪金增加，以及交通差旅

费、市场推广费用和售后服务费用等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较上期同比上升 40.94%，主要因业务规模扩大产生的管理需求，聘用的管理人员数量增加，公司支付给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提高，审计中介服务费用增加以及长期资产折旧摊销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较上期同比上升 38.81%，主要是聘用的研发人员人数以及支付研发人员的薪酬增加，以及现有产品改进及工艺开发、新产品及新工艺开发导致的研发物料消耗等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同比好转，主要是本期销售回款较上期增加，以及因销售订单增长引起的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同比上升，主要是本期定期存款 4.7 亿到期转回货币资金，出售通过青岛聚源基金持有的中芯国际战略配售股票，以及合肥石溪分配投资收益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同比上升，主要是本期股票期权行权，以及偿还对外借款减少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065,670.40	0.51	140,730,269.72	1.72	-67.27	(1)
应收票据	2,997,336.52	0.03	-	-	-	(2)
合同资产	16,674,609.64	0.19	26,599,980.49	0.33	-37.31	(3)
其他流动资产	200,260,542.41	2.22	616,626,095.34	7.54	-67.52	(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499,976.95	0.23	9,999,976.95	0.12	105.00	(5)
固定资产	662,996,029.69	7.36	300,416,541.46	3.67	120.69	(6)
在建工程	444,234,066.78	4.93	251,427,451.62	3.08	76.68	(7)
使用权资产	47,041,247.03	0.52	16,220,421.06	0.20	190.01	(8)
开发支出	57,524,822.24	0.64	30,257,778.76	0.37	90.12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691,843.35	0.43	16,180,773.35	0.20	139.12	(10)
应交税费	65,481,429.82	0.73	49,306,676.49	0.60	32.80	(11)
其他应付款	213,001,225.30	2.37	59,483,335.26	0.73	258.09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713,562.91	0.50	25,890,120.12	0.32	72.71	(13)
其他流动负债	2,093,335.94	0.02	5,159,531.27	0.06	-59.43	(14)
租赁负债	26,698,262.51	0.30	7,727,998.97	0.09	245.47	(1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352,797.54	0.06	3,430,196.65	0.04	56.05	(16)

其他说明

- (1)报告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同比下降 67.27%，主要是本期出售通过青岛聚源基金持有的中芯国际战略配售股票所致。
- (2)报告期末，应收票据本报告期新增，主要是随着应收货款回款方式变化所致。
- (3)报告期末，合同资产同比下降 37.31%，主要本期收回到期质保金款项增加。
- (4)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同比下降 67.52%，主要本期定期存款 4.7 亿到期转回货币资金所致。
- (5)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同比增加 105.00%，主要是本期新增对外投资 1050 万元所致。
- (6)报告期末，固定资产同比上升 120.69%，主要是本期新增房屋及建筑物 3.39 亿元所致。
- (7)报告期末，在建工程同比上升 76.68%，主要是本期临港项目土建增加所致。
- (8)报告期末，使用权资产同比上升 190.01%，主要是部分租赁合同到期续租合同将其再次确认为新增使用权资产所致。
- (9)报告期末，开发支出同比上升 90.12%，主要是本期开发支出项目持续投入所致。
- (10)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比上升 139.12%，主要是本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科目变动所致。
- (11)报告期末，应交税费同比上升 32.80%，主要是本期利润总额增加使得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较上期期末增加所致。
- (12)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同比上升 258.09%，主要是本期计提应付未付股利 1.61 亿元。
- (13)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同比上升 72.71%，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增加所致。
- (14)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负债同比下降 59.43%，主要是本期预收货款包含的增值税金额下降所致。
- (15)报告期末，租赁负债同比上升 245.47%，主要是部分租赁合同到期续租合同将其再次确认为新增租赁负债所致。
- (16)报告期末，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同比上升 56.05%，主要是韩国子公司按照法律规定预提的退休金较上期期末数增长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207,160.80（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3.01%。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216,675.62	法定受限
固定资产	238,542,010.99	抵押受限
合计	242,758,686.61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3,518,339.28	-25,707.09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公司对外股权投资余额为 54,815,442.70 元。系公司对联营投资公司股权投资余额。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合肥石溪产恒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业投资、咨询及创业管理服务	增资	30,000,000.00	10%	自筹资金	已完成全部出资	20,877,392.59	不适用
合计	/	/	30,000,000.00	/	/	/	20,877,392.59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140,730,269.72	14,879,619.20				127,954,939.04	18,410,720.52	46,065,670.40
其他	9,999,976.95				10,500,000.00			20,499,976.95
合计	150,730,246.67	14,879,619.20			10,500,000.00	127,954,939.04	18,410,720.52	66,565,647.3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处置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SH:688981	中芯国际	97,488,986.28	自筹	109,544,218.52				127,954,939.04	18,410,720.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SZ:002156	通富	29,800,004.48	自筹	31,186,051.20	14,879,619.20					46,065,670.40	交易性金

		微电										融资产
其他	-	-	9,999,976.95	自筹	9,999,976.95			10,500,000.00			20,499,976.9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合计	/	/	137,288,967.71	/	150,730,246.67	14,879,619.20		10,500,000.00	127,954,939.04	18,410,720.52	66,565,647.35	/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清芯科技有限公司	半导体专用设备的销售，盛美上海出口业务销售平台	港币 10 元	100%	213,501.14	7,812.86	146,221.96	4,153.76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2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2 月 24 日	1. 关于收购股权暨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3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3 月 30 日	1.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孙公司增资以实施新建项目的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6 月 29 日	1.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6.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 年 2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等相关公告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

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编号：2023-022）《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
2023 年 5 月 9 日至 2023 年 5 月 18 日，公司对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公示。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3 年 6 月 22 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25）
2023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27）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87.90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被列入《上海市 2023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属于上海市 2023 年危险废物重点监管单位。报告期内排污信息如下：

污染物类别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	处置方式	处置量(t)	排放量(t)
危险废物	化学品污染物	900-041-49	1.11422	委外处置	1.11422	0

废过滤材料				
有机废液	900-047-49	0	0	0
过期或废弃的 化学试剂				
使用铜和电 镀化学品进 行镀铜产生 的废槽液	336-062-17	40.2	40.2	0
酸性废液	900-300-34	77.8	77.8	0
废润滑油冷 却液	900-214-08	0	0	0
废有机溶剂	900-402-06	0.1992	0.1992	0
废矿物油	900-249-08	0.0541	0.0541	0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和污染防治设施建设规范、配套齐全，均正常运行。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建有废气处理设施 1 套，用于处理公司研发实验室产生的废气（包含酸性废气、碱性废气和有机废气），研发实验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密闭管道收集后由 EVO 干式气相化学过滤装置进行统一处理，达标后排放，设计处理能力为 15000 立方米/小时。2023 年上半年已经对吸附材料进行了取样分析，计划 2023 年 7 月对排风滤料进行更换，保证废气达标排放。

公司建有危险废物仓库用于收集产生的危险废物，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规标准和要求设计建设危险废物仓库，仓库内配备安全照明设施、观察窗口、危险废物标识、标牌和管理责任制上墙，仓库地面防渗、防雨、防晒，报告期内危险废物处置正常。2023 年 4 月对室外废液储罐区进行了防雨改造，加强了设施的防雨保护。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如下：

公司《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通过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批文号：沪浦环保许评[2022]192 号），报告期内开展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并于 2023 年 1 月完成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按照要求编制年度环境检测计划，并每个季度按照环评要求收集环境数据，均达标。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1 月，公司编制完成了《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完成在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的备案，备案号为：02-310115-2022-542-L。公司编制了《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圣御工业园 2 幢和 4 幢厂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3 年 01 月 31 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备案号：02-310115-2023-030-L

2023 年 5 月公司按照要求组建应急小组，采购应急物资，并进行了环境应急预案的演练。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要求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具体如下：

序号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1	废气	1#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异丙醇、氟化物、氯化氢、硝酸雾、硫酸雾、磷酸雾	1次/年
			氨气、臭气浓度	2次/年
2		厂界(上风向1个点、下风向3个点)	氯化氢、非甲烷总烃、硫酸雾、氟化物	1次/年
			氨气、臭气浓度	2次/年
3	废水	实验废水和生活污水综合监测井	pH、CODCr、BOD5、NH ₃ -N、SS	1次/年
4	噪声(昼间)	厂界噪声	Leq(A)	1次/季度

以上环境检测方案按照计划实施了半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计划内的检测，检测报告均已取得，检测结果合格。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生产工序为机器设备和模块的组装、检测和调试等，不存在重污染的情形。

目前，公司在研发和生产过程中采取的主要环保处理措施如下：

1、公司在从事研发工作时，存在产生少量污染物的情形，产生的含氟、酸、碱等废水，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外运处理。2022年公司完成了研发相关的环评重大变更，完成了尾气处理系统的更新和废液收集系统的改造，2023年开始执行新的危废处置计划，正常运行中。

2、公司生活污水直接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生产设备清洗用水收集后经过回收系统后达标后排放，直接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废料等固废统一收集委托专业单位处理。

3、公司车间建有通风系统，用于车间排风，生产过程不涉及废气排放。研发过程涉及到废气排放，由排风系统和废气系统集中收集处置，按照年度检测计划委托有资质第三方单位处置，检测结果合格。

4、设备设置基础减振、消声、隔声装置，以减少噪音排放。

公司目前已经完成 ISO14001 体系的基础搭建并开始落实执行，2023 年 5 月已经取得了 BSI 认证的 ISO14001 体系证书，证书号：EMS771004。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ACMR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时的股票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人股票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 发行人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4. 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5. 本企业将及时向发行人报告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6.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	1.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36 个月内 2.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HUI WANG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 发行人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4.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减持要求。5. 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人员，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本人自离职后 6 个月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6.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如实并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1.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36 个月内 2.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6 个月内 3. 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 4. 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离职后半年内及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5. 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及其变动情况，规范诚信履行董事的义务，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7.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	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及离职后 6 个月内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HUI WANG 的配偶 JING CHEN、其子女 BRIAN WANG 与 SOPHIA WANG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 发行人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4.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	1.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36 个月内 2.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6 个月内 3. 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HUI WANG 的家族信托 David Hui Wang& Jing Chen Family Living Trust 及 David Hui Wang& Jing Chen Irrevocable Trust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信托于本次发行上市前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信托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 发行人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信托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4. 如本信托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	1.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36 个月内 2.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6 个月内 3. 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通过控股股东 ACM RESEARCH, INC. 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减持要求。3.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如实并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4.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由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及法律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1.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12 个月内 2. 在担任发行人董监高期间、离职后半年内及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董倩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通过芯维（上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发行人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3.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1.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12 个月内 2. 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减持要求。4. 在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监事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监事的义务，如实并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5.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	票终止上市前 3. 在担任发行人董监高期间、离职后半年内及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通过芯时（上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前离职的，仍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承诺。2. 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3. 在作为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4.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5.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由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及法律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1.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12 个月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 2. 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及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 ACMR、实际控制人 HUI WANG 及其一致行动人 JING CHEN、BRIAN WANG 与 SOPHIA WANG 及家族信托 David Hui Wang& Jing Chen Family Living Trust 及 David Hui Wang& Jing Chen Irrevocable Trust	1. 在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本人/本信托将根据实际需要和二级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减持及减持数量。2. 本企业/本人/本信托拟减持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并将事先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本企业/本人/本信托在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若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按照监管规则的规定作相应调整），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减持原因、拟减持数量、未来持股意向、减持行为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3. 本企业/本人/本信托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方式、程序等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相关监管规则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	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下述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1）启动和停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①启动条件：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股价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p>	<p>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如果公司股票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或者因其他原因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则相关的计算对比方法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或者其他适用的规定做调整处理，下同）的情况时，公司将按照顺序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公司股价：A、公司回购股票；B、控股股东增持股票；C、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②停止条件：在以下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继续回购和/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①公司稳定股价的措施当触发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在确保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以及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公司应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公司回购股份的议案，议案须经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并在董事会做出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有关议案及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回购股份的议案应包括拟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股份数量、回购期限以及届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应包含的其他信息。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的议案做出决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回购的股份将被依法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通过回购股份议案的，回购公司股份的数量、金额应当符合以下条件：A、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但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B、同一会计年度内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②控股股东稳定股价的措施当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公司回购股份的股价稳定措施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启动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A、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并承诺就公司稳定股价方案以其所拥有的全部表决权数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B、控股股东应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其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公告。控股股东应在稳定股价方案公告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C、公司控股股东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公司股份的，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金额应当符合以下条件：a、连续 12 个月内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累计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30%，不超过控股股东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税后现金分红总额；b、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若本项要求与第 a 项矛盾的，以本项为准。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措施当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并且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股</p>					
--	---------------------------------------	---	--	--	--	--	--

			<p>价稳定措施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启动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 A、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并承诺就公司稳定股价方案以其董事身份（如有）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B、上述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其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公告。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稳定股价方案公告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C、除不可抗力外，上述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公司股份的，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金额应当符合以下条件：自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一个会计年度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和津贴合计金额的 10%，但不超过 3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D、在《稳定股价的预案》有效期内，新聘任的符合上述条件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稳定股价的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稳定股价的预案》，并在其获得书面提名前签署相关承诺。④其他稳定股价的措施 A、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并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可通过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B、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前提下，公司可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C、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稳定股价的措施。</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1. 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存在老股配售的，实施配售的股东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p>公司承诺将采用多种措施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具体如下：1. 迅速提升公司整体实力，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总资产将得到进一步提升，抗风险能力和综合实力明显增强，市场价值明显提升。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和良好的发展机遇，不断拓展主营业务规模，充分发挥公司在半导体专用设备领域的优势，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2. 加强内部管理、降低运营成本公司将积极推进产品工艺的优化、工艺流程的改进、技术设备的改造升级，加强精细化管理，持续提升生产运营效率，不断降低生产损耗。同时，公司将加强预算管理，控制公司费用率，提升盈利水平。3. 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尽快实现预期收益。同时，公司将根据《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加强募集资金管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按照既定用途实现收益。4. 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明确对公司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进一步细化了《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并制定了《盛美半导体设备</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公司将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实施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ACMR	本企业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现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项作出如下承诺:本企业将督促发行人切实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并承诺:本企业或本企业提名的董事将在权限范围内参与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尽最大努力维护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利益。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作为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现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项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发行人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将切实履行本人作出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分红	公司	1.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原则公司分红回报规划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通过多种渠道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2.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股利分配的形式主要包括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三种。公司将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根据公司现金流状况、业务成长性、每股净资产规模等合理因素,公司可采取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3.利润分配的期限间隔公司一般进行年度分红,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4.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公司当年实现盈利,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等之后,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系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固定资产投资或研发支出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参照前项规定处理。公司目前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未来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的,则根据公司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计划,由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提高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的最低比例。5.股票股利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考虑股东意愿和要求,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发放股票股利应满足以下条件:(1)公司经营情况良好;(2)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3)发放的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的比例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4)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6.剩余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公司将审慎合理地使用剩余未分配利润,剩余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等重大投资及	2021年11月18日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现金支出，以逐步扩大公司生产经营规模，促进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和经营业绩持续增长，有计划有步骤地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目标，为公司股东提供更多回报。7. 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公司股东会应于年度报告或半年度报告公布前，根据公司的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结合公司当期的生产经营状况、现金流量状况、未来的业务发展规划和资金使用需求、以前年度亏损弥补状况等因素，以实现股东合理回报为出发点，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等事宜，制订公司年度或者半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利润分配方案经上述程序审议后，由董事会报请股东大会批准，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8.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证券监管机构的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要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该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股东大会将为社会公众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p>1. 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 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作出最终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 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1）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2）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本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4. 若违反本承诺，不及时进行回购或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因不履行承诺造成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进行赔偿。</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ACMR	<p>1.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企业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 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企业承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购回本企业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3.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HUI WANG	1.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 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购回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3.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 若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以上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动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1. 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本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2）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和/或津贴；（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4）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公司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3. 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JING CHEN、BRIAN WANG 与 SOPHIA WANG 及家族信托 David Hui Wang& Jing Chen Family Living Trust 及 David Hui Wang& Jing	1. 本企业/本人/本信托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发行人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 如本企业/本人/本信托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则本企业/本人/本信托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本企业/本人/本信托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2）若因本企业/本人/本信托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本人/本信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损失；（3）在本企业/本人/本信托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本人/本信托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本人/本信托将暂不收取发行人所分配的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本企业/本人/本信托因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而获得经济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本人/本信托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3. 如本企业/本人/本信托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Chen Irrevocable Trust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1.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发行人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2）若因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自愿将本人在发行人上市当年从发行人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如有）依法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且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发行人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3）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暂不收取发行人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适用）；（4）如本人因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而获得经济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3.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JING CHEN、BRIAN WANG 与 SOPHIA WANG 及家族信托 David Hui Wang& Jing Chen Family Living Trust 及 David Hui Wang& Jing Chen Irrevocable Trust 和控股股东	1. 本人/本企业/本信托（含本人/本企业/本信托控制的其他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除外），下同）目前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含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下同）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发行人的资产完整，其资产、业务、人员、财务及机构均独立于本人/本企业/本信托。2. 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企业/本信托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3. 自本函出具之日起，如本人/本企业/本信托将来不可避免地从事与发行人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本人/本企业/本信托将主动或在发行人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前述业务，发行人对该等业务享有优先受让权。4. 上述承诺在本人/本企业/本信托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	公司	1. 公司将进一步规范和减少与控股股东 ACMR 之间的业务往来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公司已成立子公司盛美加州替代 ACMR，用于在美国代理采购原材料，以彻底解决通过美国 ACMR 采购原材料的经常性关联交易问题。在产品销售方面，公司继续通过香港清芯作为公司产品出口销售平台，减少通过 ACMR 销售产品的情形。2019 年公司与 ACMR 之间不存在销售业务往来。未来公司将不再与 ACMR 发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交易		生代垫费用、出借资金等业务往来。2. 公司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范其他关联交易考虑到关键零部件的可获得性、技术保密性以及零部件国产化的需要，公司将持续与 NINEBELL 和盛突科技保持业务往来。针对该部分必要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并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针对其他关联交易，公司将尽可能减少与其他关联方的交易往来。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确需发生或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履行相关审议程序，保证交易价格公允性。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JING CHEN、BRIAN WANG 与 SOPHIA WANG 及家族信托 David Hui Wang& Jing Chen Family Living Trust 及 David Hui Wang& Jing Chen Irrevocable Trust 和控股股东	1. 在不对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人/本企业/本信托将采取措施规范并尽量减少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2. 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确需发生或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本信托及本人/本企业/本信托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发行人依法签订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届时有效的《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并保证该等关联交易均将基于公允定价的原则实施。3. 本人/本企业/本信托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义务，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4. 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或从事其他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债权人利益的行为。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1. 激励对象在公司上市后行权认购的股票自行权日起三年内不得减持；2. 禁售期限届满后，激励对象应比照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减持规定执行，并应遵守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规则。	自行权日起三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销售设备	市场化定价方式	市场价格	1,662.98	1.03	电汇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销售设备	市场化定价方式	市场价格	1,160.11	0.72	电汇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提供劳务	服务及配件	市场化定价方式	市场价格	6.84	-	电汇
ACM RESEARCH, INC.	母公司	接受劳务	服务费	市场化定价方式	市场价格	377.90	0.25	电汇

Ninebell Co., Ltd.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原材料	市场化定价方式	市场价格	18,734.91	12.57	电汇
盛奕半导体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原材料	市场化定价方式	市场价格	1,935.53	1.30	电汇
盛奕半导体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安装服务费	市场化定价方式	市场价格	527.29	0.35	电汇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年2月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股权暨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1,673.73万美元受让 Choi Moon-soo、Kang Young-sook 和 Choi Ho-yeon 分别持有的 Ninebell 13%、5% 及 2% 股权。本次受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 Ninebell 20% 股权。该事项经 2023 年 2 月 23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股权暨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清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838,700.00	2022-8-1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清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30,064,400.00	2023-2-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40,903,1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40,903,1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40,903,1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4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p>①公司为清芯科技与客户所签署销售合同下的履约义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本金不超过150万美元（按照2023年6月30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计算，约合人民币1,083.87万）及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和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保证期间为质保期满后一年，自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算。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0日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p> <p>②公司为清芯科技与客户所签署销售合同下的履约义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为1,800万美元（按照2023年6月30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计算，约合人民币13,006.44万）。保证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和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5日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p>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4)/(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1月12日	3,685,239,005.00	3,481,258,520.34	2,775,871,500.00	2,775,871,500.00	1,946,514,974.80	70.12	330,072,028.40	11.89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报告期内是否实现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盛美半导体设备研发与制造中心	研发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1月12日	否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425,436,125.92	60.78	2023年	否	是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盛美半导体 高端半导体 设备研发项目	研发	不适用	首次公 开发行 股票	2021 年 11 月 12 日	否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1,944,160.76	100.43	不适用	否	是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 金	补流 还贷	不适用	首次公 开发行 股票	2021 年 11 月 12 日	否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高端半导体 设备拓展研 发项目	研发	不适用	首次公 开发行 股票	2021 年 11 月 12 日	是	730,871,500.00	730,871,500.00	419,134,688.12	57.35	不适用	否	是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盛美韩国半 导体设备研 发与制作中 心	研发	不适用	首次公 开发行 股票	2021 年 11 月 12 日	是	245,000,000.00	245,000,000.00	0.00	-	2025 年	否	是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2,775,871,500.00	2,775,871,500.00	1,946,514,974.80	70.12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报告期内，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详见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孙公司增资以实施新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人民币 24,500.00 万元向全资孙公司 ACM Research Korea CO., LTD.（以下简称“盛美韩国”）增资以新建并实施“盛美韩国半导体设备研发与制造中心”项目，并同意通过技术许可的方式，将现有成熟技术授权于盛美韩国，应用到本项目的研发生产中。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该议案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孙公司增资以实施新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23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ACM RESEARCH, INC.	0	357,692,308	82.50	357,692,308	357,692,308	无	/	境外 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 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 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07,356	5,361,158	1.24	0		无	/	其他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股份有限公司	0	4,615,384	1.06	0		无	/	国有 法人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 公司	- 1,600,000	3,015,384	0.70	0		无	/	国有 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968	2,065,238	0.48	0		无	/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824,091	0.42	0		无	/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17,231	1,781,886	0.41	0		无	/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阿尔法优势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640,620	0.38	0		无	/	其他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475,411	0.34	0		无	/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移动互联网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4,958	1,210,795	0.28	0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361,158		人民币普通股	5,361,158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4,615,384		人民币普通股	4,615,384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015,384		人民币普通股	3,015,38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5,238		人民币普通股	2,065,23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24,091		人民币普通股	1,824,09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81,886		人民币普通股	1,781,88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阿尔法优势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640,620		人民币普通股	1,640,62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75,411		人民币普通股	1,475,4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移动互联网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10,795		人民币普通股	1,210,79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和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52,066		人民币普通股	1,152,066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7.02%的股份，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公司0.70%、1.06%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ACM RESEARCH, INC.	357,692,308	2024-11-18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限售
2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025,170	2023-11-18	0	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内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HUI WANG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538,462	0	269,231	0	538,462
STEPHEN SUN-HAI CHIAO	董事	69,230	0	34,615	0	69,230
HAIPING DUN	董事	69,230	0	34,615	0	69,230
罗千里	董事	69,230	0	34,615	0	69,230

王坚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98,462	0	149,231	0	298,462
LISA YI LU FENG	财务负责人	260,000	0	130,000	0	260,000
SOTHEARA CHEAV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60,000	0	130,000	0	260,000
陈福平	副总经理	260,000	0	130,000	0	260,000
罗明珠	董事会秘书	211,538	0	105,769	0	211,538
王俊	核心技术人员	103,846	0	51,923	0	103,846
李学军	核心技术人员	103,846	0	51,923	0	103,846
合计	/	2,243,844	0	1,121,922	0	2,243,844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适用 不适用**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适用 不适用**(三)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适用 不适用**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适用 不适用**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适用 不适用**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740,743,193.98	1,562,384,721.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46,065,670.40	140,730,269.7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997,336.52	
应收账款	七、5	1,195,569,987.73	1,066,333,479.5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128,693,495.32	133,342,389.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61,217,850.66	64,311,894.77
其中：应收利息		634,112.44	6,483,010.42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3,315,394,761.30	2,689,791,544.29
合同资产	七、10	16,674,609.64	26,599,980.4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00,260,542.41	616,626,095.34
流动资产合计		6,707,617,447.96	6,300,120,375.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54,815,442.70	68,333,781.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20,499,976.95	9,999,976.9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662,996,029.69	300,416,541.46
在建工程	七、22	444,234,066.78	251,427,451.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47,041,247.03	16,220,421.06
无形资产	七、26	90,695,141.53	86,614,571.97
开发支出		57,524,822.24	30,257,778.7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8,624,089.22	22,540,94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38,691,843.35	16,180,773.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859,599,388.07	1,073,451,412.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4,722,047.56	1,875,443,650.34
资产总计		9,002,339,495.52	8,175,564,025.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90,335,500.00	390,372,777.7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1,104,583,590.09	961,442,158.6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016,051,919.16	822,063,315.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61,187,639.89	82,821,363.48
应交税费	七、40	65,481,429.82	49,306,676.49
其他应付款	七、41	213,001,225.30	59,483,335.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61,283,241.2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44,713,562.91	25,890,120.1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093,335.94	5,159,531.27
流动负债合计		2,897,448,203.11	2,396,539,278.5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14,874,009.93	130,133,420.8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6,698,262.51	7,727,998.9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5,352,797.54	3,430,196.65
预计负债	七、50	61,985,174.05	66,722,569.56
递延收益	七、51	41,534,995.86	46,977,299.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0,445,239.89	254,991,486.00

负债合计		3,147,893,443.00	2,651,530,764.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35,707,409.00	433,557,1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927,734,214.86	3,882,196,228.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8,272,113.00	3,708,595.1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17,557,255.83	117,557,255.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365,175,059.83	1,087,014,081.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54,446,052.52	5,524,033,261.0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54,446,052.52	5,524,033,261.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002,339,495.52	8,175,564,025.53

公司负责人：HUI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会计机构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9,788,198.69	788,556,402.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065,670.40	140,730,269.7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97,336.52	
应收账款	十七、1	1,397,681,424.41	1,349,762,676.3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76,575,853.62	240,815,918.08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458,203,838.86	260,677,073.70
其中：应收利息		634,112.44	6,483,010.42
应收股利			
存货		3,176,927,324.34	2,615,578,623.27
合同资产		12,872,249.16	11,441,389.3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2,107,645.17	566,363,048.26
流动资产合计		6,343,219,541.17	5,973,925,401.4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41,145,252.37	238,617,130.09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64,815,442.70	78,333,781.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499,976.95	9,999,976.9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2,226,829.94	48,935,511.19
在建工程		65,132,074.70	85,768,462.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2,153,036.98	12,170,634.29
无形资产		26,541,193.33	24,370,746.96
开发支出		57,524,822.24	30,257,778.7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254,433.90	16,403,869.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25,179.20	6,433,213.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4,451,480.28	1,060,902,248.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8,269,722.59	1,612,193,354.50
资产总计		8,131,489,263.76	7,586,118,755.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0,335,500.00	390,372,777.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62,765,787.69	945,720,073.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08,847,776.83	482,764,486.87
应付职工薪酬		42,123,643.26	65,833,354.38
应交税费		38,544,561.57	30,430,349.97
其他应付款		207,982,272.50	50,359,365.8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61,283,241.2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849,701.14	11,684,924.72
其他流动负债		2,093,335.94	5,159,531.27
流动负债合计		2,182,542,578.93	1,982,324,864.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250,000.00	35,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4,609,129.22	6,076,105.8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1,985,174.05	66,722,569.56
递延收益		13,664,981.02	17,266,485.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509,284.29	125,565,160.56
负债合计		2,309,051,863.22	2,107,890,024.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5,707,409.00	433,557,1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09,433,461.73	3,869,099,072.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7,557,255.83	117,557,255.83
未分配利润		1,359,739,273.98	1,058,015,302.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22,437,400.54	5,478,228,731.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131,489,263.76	7,586,118,755.92

公司负责人：HUI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会计机构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09,805,866.85	1,095,532,237.0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609,805,866.85	1,095,532,237.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56,326,558.55	834,742,666.3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779,143,724.69	580,890,630.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903,318.67	631,175.67
销售费用	七、63	127,365,036.58	81,759,013.01
管理费用	七、64	66,290,078.57	47,033,899.80
研发费用	七、65	212,988,485.13	153,433,398.18
财务费用	七、66	-31,364,085.09	-29,005,450.60
其中：利息费用		10,133,650.56	4,198,641.15
利息收入		14,730,836.38	15,467,799.77
加：其他收益	七、67	6,374,855.75	3,641,116.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55,274,918.29	8,957,946.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295,950.09	-707.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4,879,619.20	-27,762,704.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5,289,624.71	-6,132,011.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4,604,859.63	-4,310,909.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0,114,217.20	235,183,007.5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50,100.00	405,031.08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976,404.84	91,119.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9,187,912.36	235,496,918.9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49,743,692.82	-1,091,532.7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9,444,219.54	236,588,451.6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9,444,219.54	236,588,451.6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9,444,219.54	236,588,451.6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7	4,563,517.87	1,160,988.2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63,517.87	1,160,988.2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563,517.87	1,160,988.20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4,007,737.41	237,749,439.8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4,007,737.41	237,749,439.8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1.01	0.5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1.01	0.5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HUI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会计机构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585,506,339.73	1,032,542,133.97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805,169,235.73	581,951,134.80
税金及附加		941,974.26	598,628.45
销售费用		104,765,157.44	64,827,577.13
管理费用		63,160,996.32	46,613,916.32
研发费用		157,228,814.75	125,865,944.72
财务费用		-22,305,724.80	-31,504,890.82
其中：利息费用		7,972,110.76	1,822,872.81
利息收入		9,051,692.09	16,544,681.69
加：其他收益		4,517,095.60	3,571,553.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55,274,918.29	8,957,946.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295,950.09	-707.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879,619.20	-27,762,704.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598,708.04	-6,871,914.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604,859.63	-4,310,909.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9,013,951.45	217,773,794.15
加：营业外收入		50,100.00	223,990.00
减：营业外支出		923,668.50	91,116.4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8,140,382.95	217,906,667.67
减：所得税费用		45,133,170.12	-4,601,261.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3,007,212.83	222,507,928.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3,007,212.83	222,507,928.9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3,007,212.83	222,507,928.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HUI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会计机构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89,842,195.00	917,009,479.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4,952,186.95	149,755,884.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29,735,908.01	33,310,280.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4,530,289.96	1,100,075,643.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33,780,790.17	1,201,530,657.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7,589,017.60	146,407,731.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335,362.32	6,448,253.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124,022,562.04	73,299,152.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4,727,732.13	1,427,685,79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190,197,442.17	-327,610,151.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3,834,436.2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652,004.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6,486,441.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2,420,599.47	72,214,334.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1,988,200.00	97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408,799.47	1,042,214,334.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077,641.67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954,017.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54,01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27,040.89	38,397,177.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53,776.64	4,361,133.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14,335,047.02	12,716,462.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15,864.55	55,474,772.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1,847.55	-55,474,772.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240,120.69	18,587,411.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358,472.64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2,384,721.34	3,402,530,435.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0,743,193.98	1,995,818,588.13

公司负责人：HUI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会计机构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5,620,719.81	864,378,880.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4,952,186.95	149,755,884.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11,681.26	32,762,970.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5,384,588.02	1,046,897,735.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20,522,042.38	1,142,920,956.1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9,222,842.06	114,414,235.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461,003.06	4,883,695.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246,971.96	109,185,968.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4,452,859.46	1,371,404,85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068,271.44	-324,507,119.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63,834,436.2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652,004.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6,486,441.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751,383.49	45,725,165.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1,988,200.00	97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0,000.00	9,3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089,583.49	1,025,075,165.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396,857.65	-1,025,075,165.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954,017.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54,01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50,000.00	33,025,769.8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98,001.38	1,607,196.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11,162.21	6,301,655.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59,163.59	40,934,621.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4,853.41	-40,934,621.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356.32	196,577.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231,795.94	-1,390,320,329.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8,556,402.75	2,949,261,905.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9,788,198.69	1,558,941,576.53

公司负责人：HUI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会计机构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3,557,100.00				3,882,196,228.55		3,708,595.13		117,557,255.83		1,087,014,081.49		5,524,033,261.00		5,524,033,261.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3,557,100.00				3,882,196,228.55		3,708,595.13		117,557,255.83		1,087,014,081.49		5,524,033,261.00		5,524,033,261.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50,309.00				45,537,986.31		4,563,517.87				278,160,978.34		330,412,791.52		330,412,791.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63,517.87				439,444,219.54		444,007,737.41		444,007,737.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50,309.00				45,537,986.31								47,688,295.31		47,688,295.3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50,309.00				25,803,708.00								27,954,017.00		27,954,017.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734,278.31								19,734,278.31		19,734,278.31
4．其他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3,557,100.00			3,844,907,013.75	412,601.78	53,008,085.60	483,076,302.00	4,814,961,103.13		4,814,961,103.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923,060.14	1,160,988.20		236,588,451.67	252,672,500.01		252,672,500.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60,988.20		236,588,451.67	237,749,439.87		237,749,439.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923,060.14				14,923,060.14		14,923,060.1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923,060.14				14,923,060.14		14,923,060.1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3,557,100.00			3,859,830,073.89		1,573,589.98		53,008,085.60		719,664,753.67	5,067,633,603.14	5,067,633,603.14

公司负责人：HUI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会计机构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3,557,100.00				3,869,099,072.84				117,557,255.83	1,058,015,302.35	5,478,228,731.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3,557,100.00				3,869,099,072.84				117,557,255.83	1,058,015,302.35	5,478,228,731.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150,309.00				40,334,388.89					301,723,971.63	344,208,669.5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63,007,212.83	463,007,212.8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50,309.00				40,334,388.89						42,484,697.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50,309.00				25,803,708.00						27,954,017.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530,680.89						14,530,680.8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1,283,241.20	-161,283,241.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161,283,241.20	-161,283,241.2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5,707,409.00				3,909,433,461.73			117,557,255.83	1,359,739,273.98	5,822,437,400.54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3,557,100.00				3,840,167,140.79				53,008,085.60	477,072,770.33	4,803,805,096.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3,557,100.00				3,840,167,140.79				53,008,085.60	477,072,770.33	4,803,805,096.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625,536.68					222,507,928.94	234,133,465.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2,507,928.94	222,507,928.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625,536.68						11,625,536.6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625,536.68						11,625,536.6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3,557,100.00				3,851,792,677.47				53,008,085.60	699,580,699.27	5,037,938,562.34

公司负责人：HUI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会计机构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盛美上海”）系在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基础上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68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3,355,753 股，增加注册资本 43,355,753.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3,557,100.00 元。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条件已成就，可行权的期权数量为 2,688,771 份。截至 2023 年 05 月 31 日止，公司本次股权激励实际由 72 名股权激励对象认购 2,150,309 股，公司新增的股本为人民币 2,150,309.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5,707,409.00 元。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止，上述注册资本增加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公司持有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774331663A。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35,707,409 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5,707,409.00 元，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 1690 号第 4 幢。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的母公司为 ACM RESEARCH, INC.，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 HUI WANG（王晖）。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3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序号	核算主体名称	记账本位币
1	盛美上海	人民币
2	盛美半导体设备无锡有限公司	人民币
3	盛帷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人民币
4	CLEAN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清芯科技有限公司）	美元
5	ACM RESEARCH KOREA CO., LTD	韩元
6	ACM RESEARCH (CA), INC	美元
7	盛美半导体设备（北京）有限公司	人民币
8	御盛微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人民币
9	御盛微友一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21 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将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得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于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1) 非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或 5
其中：6 个月内	1
7-12 个月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25
4—5 年	30
5 年以上	100

(2) 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最终客户在期末已支付给关联方且关联方在期后已支付给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不计提坏账准备；最终客户在期末尚未支付给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按非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0。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0。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0。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0（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 10	5%	9.50% ~ 19.00%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 5	5%	19.00% ~ 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 5	5%	19.00% ~ 23.75%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

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42。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年限
软件	2-10 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年限
专利技术	10 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年限
内部开发技术	5-10 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年限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直线法摊销。

2、 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42。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 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 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销售商品收入的具体原则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主要包括半导体专用设备销售收入和设备相关的备品备件销售收入。通常，销售商品的相关合同中仅有交付商品一项履约义务。

(1) 专用设备销售收入

对不存在试运行要求的产品，由客户调试确认验收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公司确认收入。

对存在试运行要求的产品，本公司将专用设备产品按照协议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在产品安装调试并通过客户验收后，并且产品试运行期满时，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公司确认收入。

(2) 备品备件销售收入

本公司备品备件按照协议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公司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批准文件明确指出补助用于购建或以其它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批准文件明确指出补助用于购建或以其它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之外的情况。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它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

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第十节财务报告五、30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0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0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第十节财务报告五、38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0 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0 金融工具”。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解释第 16 号规定,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 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 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 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 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p> <p>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 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 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 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1)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 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 10%,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1%，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2.5%，15%，10%，20%， 25%，16.5%，2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盛美上海	2023 年度: 15; 2022 年度 12.5
盛美无锡	25
盛帷上海	25
香港清芯	16.5
盛美韩国	2 亿韩元以内: 10; 2 亿至 200 亿韩元: 20
盛美加州	21
盛美北京	25
御盛微半导体	25
御盛微友一	25

*1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销售货物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3%；提供劳务适用增值税率为 6%。本公司具有进出口经营权，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的出口退税政策，出口退税率调整为 13%。

本公司境外子公司盛美韩国在韩国境内适用增值税率为 10%，香港清芯、盛美加州无需缴纳增值税。

*2 本公司及盛帷上海适用城市维护税率为 1%，盛美无锡适用的城建维护税税率为 7%。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审核，并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审核，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1831000195 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依规定，本公司在 2021 年至 2023 年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0 年第 45 号），本公司符合第三项：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设计、装备、材料、封装、测试企业和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依规定，本公司在 2020 年至 2022 年期间享受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45,707.47	23,396.18
银行存款	1,740,697,486.51	1,562,361,325.16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740,743,193.98	1,562,384,721.3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51,502,764.18	659,207,045.07

其他说明：

其中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4,216,675.62	3,487,725.23
合计	4,216,675.62	3,487,725.23

货币资金受限情况说明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065,670.40	140,730,269.72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46,065,670.40	140,730,269.72
合计	46,065,670.40	140,730,269.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97,336.5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997,336.5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内	597,574,522.11
7-12 个月	369,322,925.61
1 年以内小计	966,897,447.72
1 至 2 年	245,343,829.58
2 至 3 年	40,326,026.96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252,567,304.2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52,567,304.26	100.00	56,997,316.53	4.55	1,195,569,987.73	1,106,139,551.39	100.00	39,806,071.87	3.60	1,066,333,479.52
其中：										
非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1,252,567,304.26	100.00	56,997,316.53	4.55	1,195,569,987.73	1,106,139,551.39	100.00	39,806,071.87	3.60	1,066,333,479.52
合计	1,252,567,304.26	/	56,997,316.53	/	1,195,569,987.73	1,106,139,551.39	/	39,806,071.87	/	1,066,333,479.5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非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内	597,574,522.11	5,931,581.90	1.00
7-12 个月	369,322,925.61	18,466,146.28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245,343,829.58	24,534,382.96	1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40,326,026.96	8,065,205.39	20.00
3 至 4 年 (含 4 年)			
4 至 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252,567,304.26	56,997,316.5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非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39,806,071.87	31,102,245.49	15,596,289.32			1,685,288.49	56,997,316.53
合计	39,806,071.87	31,102,245.49	15,596,289.32			1,685,288.49	56,997,316.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587,205,431.8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6.8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4,709,348.12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1,090,894.63	86.32	127,656,456.90	95.74
1 至 2 年	17,602,600.69	13.68	5,685,932.82	4.26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28,693,495.32	100.00	133,342,389.7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73,275,805.28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6.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634,112.44	6,483,010.4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0,583,738.22	57,828,884.35
合计	61,217,850.66	64,311,894.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活期存款	634,112.44	6,483,010.42
合计	634,112.44	6,483,010.42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4).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2,658,620.32
1 年以内小计	22,658,620.32
1 至 2 年	37,491,537.62
2 至 3 年	350,616.50
3 至 4 年	123,759.55
4 至 5 年	29,450.00
5 年以上	44,162.58
合计	60,698,146.57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款	43,087,468.74	46,399,010.71
押金及保证金	2,643,907.03	2,092,280.48
员工备用金	420,450.63	912,806.86

其他	14,546,320.17	8,479,683.28
合计	60,698,146.57	57,883,781.33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54,896.98			54,896.98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9,424.23			89,424.23
本期转回	29,912.86			29,912.8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14,408.35			114,408.3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组合	54,896.98	89,424.23	29,912.86			114,408.35
合计	54,896.98	89,424.23	29,912.86			114,408.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	出口退税款	43,087,468.74	1 年以内	70.99	
其他应收款 2	其他	1,708,000.00	1 年以内	2.81	17,080.00
其他应收款 3	其他	1,539,940.79	1 年以内	2.54	15,399.41
其他应收款 4	其他	528,440.39	1 年以内	0.87	26,422.02
其他应收款 5	押金及保证金	375,463.34	1 年以内	0.62	
合计	/	47,239,313.26	/	77.83	58,901.43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58,748,990.60	18,232,886.78	1,340,516,103.82	1,156,652,113.99	17,125,567.86	1,139,526,546.13
在途物资	34,999,578.11		34,999,578.11	11,697,833.05		11,697,833.05
在产品	800,759,773.46	2,961,189.47	797,798,583.99	450,812,643.51	2,961,189.47	447,851,454.04
库存商品	156,669,670.67	27,120,212.85	129,549,457.82	129,340,627.89	3,622,672.14	125,717,955.75
发出商品	1,012,531,037.56		1,012,531,037.56	964,997,755.32		964,997,755.32
合计	3,363,709,050.40	48,314,289.10	3,315,394,761.30	2,713,500,973.76	23,709,429.47	2,689,791,544.29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7,125,567.86	2,404,008.74		1,296,689.82		18,232,886.78
在产品	2,961,189.47					2,961,189.47
库存商品	3,622,672.14	23,497,540.71				27,120,212.85
合计	23,709,429.47	25,901,549.45		1,296,689.82		48,314,289.1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销售合同	17,314,122.60	639,512.96	16,674,609.64	27,512,999.09	913,018.60	26,599,980.49
合计	17,314,122.60	639,512.96	16,674,609.64	27,512,999.09	913,018.60	26,599,980.4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核销	外币折算差 异	原因
非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521,517.94	797,360.77		2,337.19	账龄组合
合计	521,517.94	797,360.77		2,337.19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非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内	5,654,829.20	56,548.29	1
7-12 个月	11,659,293.40	582,964.67	5
1 至 2 年（含 2 年）			10
2 至 3 年（含 3 年）			20
3 至 4 年（含 4 年）			25
4 至 5 年（含 5 年）			30
5 年以上			100
合计	17,314,122.60	639,512.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及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43,793,984.12	500,779,289.17
待抵扣进项税	113,386,021.14	87,321,294.97
待认证进项税	26,121,915.00	22,103,253.34
待摊费用	6,460,578.69	6,422,257.86
预缴企业所得税	10,498,043.46	
合计	200,260,542.41	616,626,095.34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二、联营企业										
合肥石溪	60,198,054.38			20,978,386.56			-36,814,289.37		-100,993.97	44,261,157.60
盛奕半导体	8,135,727.60			2,418,557.50						10,554,285.10
小计	68,333,781.98			23,396,944.06			-36,814,289.37		-100,993.97	54,815,442.70
合计	68,333,781.98			23,396,944.06			-36,814,289.37		-100,993.97	54,815,442.70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499,976.95	9,999,976.95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20,499,976.95	9,999,976.95
合计	20,499,976.95	9,999,976.95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62,996,029.69	300,416,541.4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62,996,029.69	300,416,541.46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9,745,893.97	65,122,449.56	14,251,281.02	10,937,761.83	2,840,142.49	342,897,528.87
2.本期增加金额	338,847,657.84	35,067,971.80	3,181,568.51	1,791,865.85	20,767.71	378,909,831.71
(1) 购置	338,847,657.84	26,603,345.84	3,181,568.51	1,791,865.85	20,767.71	370,445,205.75
(2) 在建工程转入		8,464,625.96				8,464,625.96
(3) 汇率影响						
3.本期减少金额			97,255.60	50,083.30	918.78	148,257.68
(1) 处置或报废			85,296.08	6,330.17		91,626.25
(2) 汇率影响			11,959.52	43,753.13	918.78	56,631.43
4.期末余额	588,593,551.81	100,190,421.36	17,335,593.93	12,679,544.38	2,859,991.42	721,659,102.9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249,571.34	27,593,123.35	4,700,297.38	2,150,273.91	787,721.43	42,480,987.41
2.本期增加金额	7,478,327.28	6,122,884.25	1,320,802.57	1,109,168.85	235,312.36	16,266,495.31
(1) 计提	7,478,327.28	6,034,350.13	1,318,663.47	1,091,543.01	235,212.19	16,158,096.08
(2) 汇率影响		88,534.12	2,139.10	17,625.84	100.17	108,399.23
3.本期减少金额			80,412.57	3,996.94		84,409.51
(1) 处置或报废			80,412.57	3,996.94		84,409.51
(2) 汇率影响						
4.期末余额	14,727,898.62	33,716,007.60	5,940,687.38	3,255,445.82	1,023,033.79	58,663,073.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73,865,653.19	66,474,413.76	11,394,906.55	9,424,098.56	1,836,957.63	662,996,029.69
2.期初账面价值	242,496,322.63	37,529,326.21	9,550,983.64	8,787,487.92	2,052,421.06	300,416,541.4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335,323,642.20	已提交, 手续尚在进行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44,234,066.78	251,427,451.62
工程物资		
合计	444,234,066.78	251,427,451.62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临港研发与制造中心土建装修工程	376,755,293.61		376,755,293.61	168,322,897.39		168,322,897.39
待安装设备	60,270,558.61		60,270,558.61	76,594,691.58		76,594,691.58
待安装系统	3,748,302.05		3,748,302.05	4,789,677.64		4,789,677.64
韩国厂房建设	3,048,463.45		3,048,463.45	1,582,785.01		1,582,785.01
其他装修工程	411,449.06		411,449.06	137,400.00		137,400.00
合计	444,234,066.78		444,234,066.78	251,427,451.62		251,427,451.6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临港研发与制造中心土建装修工程	81,782 万元人民币	168,322,897.39	208,432,396.22			376,755,293.61	46.07	54.56				自筹资金和募集资金
合计	81,782 万元人民币	168,322,897.39	208,432,396.22			376,755,293.61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7,593,412.14	438,586.84	48,031,998.98
2.本期增加金额	41,565,735.65		41,565,735.65
(1)新增租赁	41,565,735.65		41,565,735.65
(2)汇率影响			
3.本期减少金额	19,434,656.16	2,193.30	19,436,849.46
(1)减少租赁	19,399,847.26		19,399,847.26
(2)汇率影响	34,808.90	2,193.30	37,002.20
4.期末余额	69,724,491.63	436,393.54	70,160,885.1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1,760,409.45	51,168.47	31,811,577.92
2.本期增加金额	10,679,862.62	46,253.72	10,726,116.34
(1)计提	10,679,862.62	43,639.35	10,723,501.97
(2)汇率影响		2,614.37	2,614.37
3.本期减少金额	19,418,056.12		19,418,056.12
(1)处置	19,399,847.26		19,399,847.26
(2)汇率影响	18,208.86		18,208.86
4.期末余额	23,022,215.95	97,422.19	23,119,638.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转出至固定资产			
(2)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6,702,275.68	338,971.35	47,041,247.03
2.期初账面价值	15,833,002.69	387,418.37	16,220,421.06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使用权	专利权	土地使用权	内部开发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338,810.42	88,082,872.28	63,711,240.00	17,630,376.05	180,763,298.75
2.本期增加金额	8,332,421.83	511,086.59			8,843,508.42
(1)购置	8,332,421.83	511,086.59			8,843,508.42
(2)内部研发					
(3)汇率影响					
3.本期减少金额	15,387.71				15,387.71
(1)处置					
(2)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3)汇率影响	15,387.71				15,387.71
4.期末余额	19,655,844.54	88,593,958.87	63,711,240.00	17,630,376.05	189,591,419.4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677,119.24	84,999,181.46	3,178,586.48	293,839.60	94,148,726.78
2.本期增加金额	2,133,673.85	213,653.86	637,185.84	1,763,037.60	4,747,551.15
(1)计提	2,129,425.42	213,653.86	637,185.84	1,763,037.60	4,743,302.72
(2)汇率影响	4,248.43				4,248.43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汇率影响					
4.期末余额	7,810,793.09	85,212,835.32	3,815,772.32	2,056,877.20	98,896,277.9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845,051.45	3,381,123.55	59,895,467.68	15,573,498.85	90,695,141.53
2.期初账面价值	5,661,691.18	3,083,690.82	60,532,653.52	17,336,536.45	86,614,571.9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7.1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半导体清洗设备相关项目	23,704,501.17	1,639,794.16				25,344,295.33
立式炉管设备相关项目	6,553,277.59	32,433.77				6,585,711.36
TRACK 涂胶显影系统研制和开发		25,594,815.55				25,594,815.55
合计	30,257,778.76	27,267,043.48				57,524,822.24

其他说明：

无。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张江厂房装修及改造工程	3,877,215.61	408,256.88	1,004,393.04		3,281,079.45
川沙厂房装修及改造工程	12,526,654.37	626,073.52	5,179,373.43		7,973,354.46
韩国办公室装修改造	6,137,070.82	2,171,213.38	882,902.60	55,726.29	7,369,655.31
合计	22,540,940.80	3,205,543.78	7,066,669.07	55,726.29	18,624,089.22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6,065,526.94	17,663,239.24	64,481,290.56	9,423,250.28
可抵扣亏损	92,882,170.97	14,053,993.67	32,030,681.80	8,007,670.45
预提费用	75,392,157.68	11,308,823.66	80,752,221.29	10,094,027.66
收入确认会计与税法差异	10,177,210.45	1,526,581.57	9,341,370.45	1,167,671.31
政府项目预缴税款	4,022,126.97	603,319.04		
合计	288,539,193.01	45,155,957.18	186,605,564.10	28,692,619.7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会计与税法差异	1,230,575.44	184,586.32	1,347,304.00	168,413.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税会差异	16,265,665.92	2,439,849.89	37,812,028.96	4,726,503.62
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利息收益	25,597,850.80	3,839,677.62	23,351,655.84	2,918,956.98
其他			37,583,781.98	4,697,972.75
合计	43,094,092.16	6,464,113.83	100,094,770.78	12,511,846.3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64,113.83	38,691,843.35	12,511,846.35	16,180,773.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64,113.83		12,511,846.3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0,983,138.99	6,669,000.73
合计	10,983,138.99	6,669,000.7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481,998.83	4,315,891.03	
2026 年			
2027 年	8,501,140.16	2,353,109.70	
合计	10,983,138.99	6,669,000.7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及应收利息	835,158,666.68		835,158,666.68	723,466,166.67		723,466,166.67
预付房屋及建筑物购买款				329,049,261.51		329,049,261.51
租赁保证金	8,268,975.66		8,268,975.66	6,159,883.48		6,159,883.48
履约保证金	4,929,897.36		4,929,897.36	4,929,897.36		4,929,897.36
专利申请费	5,384,923.77		5,384,923.77	4,945,371.97		4,945,371.97
预付设备款	5,856,924.60		5,856,924.60	4,900,831.40		4,900,831.40
合计	859,599,388.07		859,599,388.07	1,073,451,412.39		1,073,451,412.39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90,000,000.00	390,000,000.00
应计利息	335,500.00	372,777.79
合计	390,335,500.00	390,372,777.7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信用借款系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借款人民币 1.5 亿元，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借款人民币 1.0 亿元，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区支行借款人民币 0.6 亿元，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借款人民币 0.4 亿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借款人民币 0.4 亿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38,269,865.71	899,103,700.76
1-2 年	35,976,110.58	39,479,139.37
2-3 年	24,368,199.77	15,892,088.26
3 年以上	5,969,414.03	6,967,230.26
合计	1,104,583,590.09	961,442,158.6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LIDA TECHNOLOGY CO., LTD	41,444,117.84	未结算佣金
MOTION ELECTRONICS CO., LTD	22,116,701.47	未结算佣金
合计	63,560,819.3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985,836,244.64	800,461,624.78
递延收入	30,215,674.52	21,601,690.69
合计	1,016,051,919.16	822,063,315.4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2,569,283.40	208,913,290.12	230,708,047.99	60,774,525.5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2,080.08	17,042,003.89	16,880,969.61	413,114.36
合计	82,821,363.48	225,955,294.01	247,589,017.60	61,187,639.8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254,875.28	182,285,604.59	204,136,697.81	60,403,782.06
二、职工福利费		8,557,431.69	8,557,431.69	
三、社会保险费	314,408.12	11,112,045.74	11,055,710.39	370,743.4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9,919.65	9,434,103.00	9,391,921.06	232,101.59
工伤保险费	124,488.47	850,097.70	835,944.29	138,641.88
生育保险费		827,845.04	827,845.04	
四、住房公积金		6,937,222.86	6,937,222.8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985.24	20,985.2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2,569,283.40	208,913,290.12	230,708,047.99	60,774,525.5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4,825.61	16,011,525.29	15,958,244.08	228,106.82
2、失业保险费	77,254.47	1,030,478.60	922,725.53	185,007.5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52,080.08	17,042,003.89	16,880,969.61	413,114.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60,938,941.74	42,736,821.75
印花税	566,781.71	820,788.39
个人所得税	2,665,288.23	2,848,007.93
应交增值税	766,857.38	1,823,428.68
土地使用税	19,094.38	203,519.11
房产税	524,466.38	874,110.63
合计	65,481,429.82	49,306,676.4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61,283,241.20	
其他应付款	51,717,984.10	59,483,335.26
合计	213,001,225.30	59,483,335.26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61,283,241.20	
合计	161,283,241.2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1,951,902.69	2,270,158.35
其他预提费用	38,280,644.40	34,196,228.16
应付员工人才专项奖励		10,388,200.00
供应商保证金	5,350,000.00	7,000,000.00
员工报销及补贴款	673,553.26	1,653,276.65

其他	5,461,883.75	3,975,472.10
合计	51,717,984.10	59,483,335.2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401,491.44	16,169,121.4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的应计利息	82,977.03	87,165.52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229,094.44	9,633,833.20
合计	44,713,562.91	25,890,120.1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093,335.94	5,159,531.27
合计	2,093,335.94	5,159,531.2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88,624,009.93	94,633,420.86
信用借款	26,250,000.00	35,500,000.00
合计	114,874,009.93	130,133,420.8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抵押+保证借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盛帷上海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借款余额 100,525,501.37 元，其中 11,901,491.44 元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信用借款系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借款余额 37,750,000.00 元，其中 11,500,000.00 元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9,299,328.00	18,076,798.0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371,971.05	714,965.8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229,094.44	9,633,833.20
合计	26,698,262.51	7,727,998.97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1)	5,352,797.54	3,430,196.65
合计	5,352,797.54	3,430,196.65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韩国《劳动者退休金保障法》规定，当职工在公司工作满一年的情况下，在职工离职或退休时，公司需要根据其在公司的服务年限按每工作一年支付 30 天平均工资的标准向其支付退休金。其他长期福利的期末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盛美韩国根据该法律规定预提的退休金。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66,722,569.56	61,985,174.05	根据销售协议预提质保期内产品质量保证金
合计	66,722,569.56	61,985,174.0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政府补助	46,977,299.96	180,000.00	5,622,304.10	41,534,995.86	收到专项政府补助
合计	46,977,299.96	180,000.00	5,622,304.10	41,534,995.8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33,557,100.00	2,150,309.00				2,150,309.00	435,707,409.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条件已成就，可行权的期权数量为 2,688,771 份。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止，公司本次股权激励实际由 72 名股权激励对象认购 2,150,309 股，公司新增的股本为人民币 2,150,309.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5,707,409.00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上述注册资本增加尚未完成工商变更，同时公司尚未办理完成行权登记。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784,803,618.63	25,803,708.00		3,810,607,326.63
其他资本公积	97,392,609.92	19,734,278.31		117,126,888.23
合计	3,882,196,228.55	45,537,986.31		3,927,734,214.8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由于股份支付形成的。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十三、股份支付。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08,595.13	4,563,517.87				4,563,517.87		8,272,113.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708,595.13	4,563,517.87				4,563,517.87		8,272,113.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7,557,255.83			117,557,255.83
合计	117,557,255.83			117,557,255.8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87,014,081.49	483,076,302.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87,014,081.49	483,076,302.0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9,444,219.54	668,486,949.7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4,549,170.2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1,283,241.2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65,175,059.83	1,087,014,081.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38,352,476.78	757,146,648.90	1,068,143,186.47	573,370,183.60
其他业务	71,453,390.07	21,997,075.79	27,389,050.53	7,520,446.69
合计	1,609,805,866.85	779,143,724.69	1,095,532,237.00	580,890,630.2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销售商品	1,608,172,481.95
提供服务	1,633,384.90
合计	1,609,805,866.85
按终端客户所在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1,470,363,746.60
中国大陆外	139,442,120.25
合计	1,609,805,866.85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608,675,916.85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129,950.00
合计	1,609,805,866.85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本年度营业收入前五名汇总金额为 721,768,147.64 元，占营业收入合计数的比例 44.84%。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998,588.86	598,425.95
城镇土地使用税	-144,202.95	32,089.72
车船税		660.00
房产税	1,048,932.76	
合计	1,903,318.67	631,175.67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2,292,667.96	24,763,554.91
销售佣金	14,866,736.65	16,457,121.07
交通差旅费	12,388,700.23	6,839,408.44
售后服务费	12,110,537.00	12,578,008.48
市场推广费	10,917,172.99	5,444,632.76
服务费用	9,362,202.77	3,260,423.04
业务招待费	3,792,452.55	2,024,779.19
股份支付	3,311,357.17	2,991,203.87
物流包装费	3,153,105.03	5,390,824.01
折旧与摊销	2,686,836.82	253,615.02
租赁费用	1,666,807.84	325,263.34
办公费用	411,105.02	1,084,346.25
其他费用	405,354.55	345,832.63
合计	127,365,036.58	81,759,013.0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826,722.30	18,408,308.87
折旧与摊销	13,349,642.67	6,680,493.13
中介机构费	6,450,106.31	5,447,171.15
股份支付	5,084,428.13	3,432,903.85
服务费用	4,351,381.22	4,013,509.90
其他费用	3,688,445.78	1,999,920.59
办公费用	2,675,220.25	2,312,142.56
交通差旅费	2,434,634.65	1,084,037.00
业务招待费	1,888,109.66	1,899,359.19
租赁费用	541,387.60	1,756,053.56

合计	66,290,078.57	47,033,899.80
----	---------------	---------------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8,486,319.73	77,897,167.90
物料消耗	55,661,187.05	34,627,380.03
服务费用	12,014,003.26	14,587,834.41
交通差旅费	11,029,630.40	6,640,712.59
股份支付	9,770,800.25	7,003,831.20
折旧与摊销	9,335,700.79	6,258,614.09
其他费用	5,229,943.71	5,827,075.40
租赁费用	1,460,899.94	590,782.56
合计	212,988,485.13	153,433,398.1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0,133,650.56	4,198,641.15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821,340.20	523,688.51
利息收入	-14,730,836.38	-15,467,799.77
汇兑损益	-27,234,541.39	-17,987,929.04
银行手续费	467,642.12	251,637.06
合计	-31,364,085.09	-29,005,450.60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793,084.37	2,093,556.6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81,771.38	1,547,560.02
合计	6,374,855.75	3,641,116.65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295,950.09	-707.0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91,524.16	-1,023,568.8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156,983.30	
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利息收益	13,247,207.69	9,982,222.2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3,698.63	
合计	55,274,918.29	8,957,946.34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879,619.20	-27,762,704.76
合计	14,879,619.20	-27,762,704.76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505,956.17	-6,107,493.0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9,511.37	-24,518.4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75,842.83	
合计	-15,289,624.71	-6,132,011.48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4,604,859.63	-4,310,909.82
合计	-24,604,859.63	-4,310,909.82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收入	49,100.00	57,601.00	49,100.00
其他	1,000.00	347,430.08	1,000.00
合计	50,100.00	405,031.08	50,1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216.74	24,175.48	7,216.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216.74	24,175.48	7,216.74
对外捐赠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56,781.17	56,941.00	56,781.17
其他	902,406.93	3.28	902,406.93
合计	976,404.84	91,119.76	976,404.84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2,254,762.82	7,229,450.7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511,070.00	-8,320,983.50
合计	49,743,692.82	-1,091,532.7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89,187,912.3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0,908,612.4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451,289.1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300,070.8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494,392.5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03,533.8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5,354.1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45,446.6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3,291,557.13
股权激励行权的影响	-490,240.13
税率变动影响	1,916,425.42
所得税费用	49,743,692.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350,780.27	2,219,592.71
收到押金及保证金	8,173,522.00	16,861,207.71
收到利息收入	20,579,734.36	13,824,448.52
其他	631,871.38	405,031.08
合计	29,735,908.01	33,310,280.0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95,037,602.90	69,811,975.21
支付押金及保证金	12,484,240.73	1,728,472.53
银行手续费	467,642.12	251,637.06
其他	16,033,076.29	1,507,068.04
合计	124,022,562.04	73,299,152.8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	14,335,047.02	12,716,462.28
合计	14,335,047.02	12,716,462.2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9,444,219.54	236,588,451.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604,859.63	4,310,909.82
信用减值损失	15,289,624.71	6,132,011.4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158,096.08	8,100,497.40
使用权资产摊销	10,723,501.97	8,231,662.90
无形资产摊销	4,743,302.72	1,744,338.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066,669.07	6,714,583.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16.74	24,175.4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79,619.20	27,762,704.7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282,525.78	-9,631,248.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274,918.29	-8,957,946.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511,070.00	-6,100,837.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20,145.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3,927,943.23	-497,541,669.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1,731,715.26	-265,178,764.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1,080,884.92	148,909,587.75
其他	14,291,974.21	13,501,536.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197,442.17	-327,610,151.5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40,743,193.98	1,995,818,588.1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62,384,721.34	3,402,530,435.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358,472.64	-1,406,711,847.2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40,743,193.98	1,562,384,721.34
其中：库存现金	45,707.47	23,396.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40,697,486.51	1,562,361,325.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0,743,193.98	1,562,384,721.3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216,675.62	3,487,725.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216,675.62	法定受限 (*1)
固定资产	238,542,010.99	抵押受限 (*2)
合计	242,758,686.61	/

其他说明：

*1 该款项属于存放境外而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系本公司之子公司盛美韩国根据韩国当地规定设立的退休金储备账户资金，仅能在员工在辞职或退休时用于支付该员工的退休金。

*2 2020年11月19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盛帷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签订《法人购房借款与抵押合同》（编号：ZJ02201111），借款年利率4.65%，借款期限自2020年11月26日至2030年11月25日，以《上海市公共租赁住房整体预售合同》下的公租房作为抵押物，签订了《法人购房借款与抵押合同》（编号：ZJ02201111）。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借款提供保证，签订《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ZJ02201111）。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878,545,369.89
其中：美元	117,358,312.82	7.2258	848,007,696.77
韩元	4,649,819,294.00	0.0055	25,552,669.64
港币	5,406,233.75	0.9221	4,985,003.48
应收账款	-	-	1,019,760,741.50
其中：美元	138,465,693.42	7.2258	1,000,525,407.50
港币	20,860,710.00	0.9221	19,235,334.00
预付账款	-	-	113,649,799.40
其中：美元	10,585,578.73	7.2258	76,489,274.80
欧元	4,175,755.00	7.8771	32,892,839.71
韩元	135,382,140.00	0.0055	743,980.55
日元	70,333,420.00	0.0501	3,523,704.34
其他应收款	-	-	7,950,663.94
其中：美元	682,836.52	7.2258	4,934,040.13
韩元	548,935,035.00	0.0055	3,016,623.81
合同资产			3,945,286.80
其中：美元	546,000.00	7.2258	3,945,286.80
应付账款			371,197,258.17
其中：美元	39,861,361.77	7.2258	288,030,227.87
韩元	5,018,048,000.00	0.0055	27,576,237.84
日元	197,742,000.00	0.0501	9,906,874.20
港币	49,544,186.25	0.9221	45,683,918.26
合同负债			854,583,827.01
其中：美元	118,268,400.00	7.2258	854,583,827.01
应付职工薪酬	-	-	13,800,710.03
其中：美元	34,188.00	7.2258	247,035.65
韩元	2,466,362,127.00	0.0055	13,553,674.38

其他应付款			2,165,345.12
其中：美元	43,058.00	7.2258	311,128.46
韩元	337,411,805.00	0.0055	1,854,216.6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5,352,797.54
其中：韩元	974,048,568.00	0.0055	5,352,797.54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香港清芯	中国香港	美元	以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地域和所受风险影响为依据
盛美韩国	韩国	韩元	以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地域和所受风险影响为依据
盛美加州	美国	美元	以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地域和所受风险影响为依据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65-45nm 铜互连无应力抛光设备研发专项	444,912.62	递延收益	444,912.62
20-14nm 铜互连镀铜设备研发与应用专项	94,295.46	递延收益	94,295.46
300mm 集成电路背面蚀刻/清洗设备及工艺研发专项	498,013.68	递延收益	498,013.68
300mm 集成电路 C02 超临界清洗干燥设备及工艺研发	2,694,452.82	递延收益	2,694,452.82
盛美半导体设备研发与制造中心	1,840,799.97	递延收益	1,840,799.97
上海市企事业专利工作示范单位	47,091.30	递延收益	47,091.30
上海市专利工作试点（示范）单位配套资助	2,738.25	递延收益	2,738.25
上海市专利资助	146,812.51	其他收益	146,812.51
稳岗补贴	20,967.76	其他收益	20,967.76
扩岗补贴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御盛微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设立通过全资子公司御盛微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65% 股权的御盛微友一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盛美无锡	无锡	无锡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盛帷上海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香港清芯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商品流通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并购
盛美韩国	韩国	韩国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并购
盛美加州	美国加州	美国加州	商品流通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并购
盛美北京	北京	北京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御盛微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御盛微友一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65.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肥石溪产恒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肥	合肥	对外投资	10.00		权益法
盛奕半导体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制造业	1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合肥石溪产恒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肥石溪”）于 2019 年 9 月在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截止至 2019 年 9 月末，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已实缴到位，本公司对其直接持股比例为 10%。合肥石溪投委会 7 名成员中的 1 名由本公司任命，因此本公司能够对合肥石溪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盛奕半导体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奕半导体”）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于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根据盛奕半导体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按认缴出资资金比例分取红利。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75 万元尚未实缴到位。截止至 2019 年 6 月末，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75 万元已实缴到位，本公司对其直接持股比例为 15%。盛奕半导体董事会 3 名董事中的 1 名有本公司任命，故本公司能对盛奕半导体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肥石溪	盛奕半导体	合肥石溪	盛奕半导体
流动资产	455,184,296.00	111,765,066.66	604,980,543.85	80,165,778.38
非流动资产		4,222,208.31		4,543,944.57
资产合计	455,184,296.00	115,987,274.97	604,980,543.85	84,709,722.95
流动负债	12,572,720.03	45,625,374.28	3,000,000.00	30,471,538.9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2,572,720.03	45,625,374.28	3,000,000.00	30,471,538.9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42,611,575.97	70,361,900.69	601,980,543.85	54,238,184.0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4,261,157.60	10,554,285.10	60,198,054.38	8,135,727.6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4,261,157.60	10,554,285.10	60,198,054.38	8,135,727.6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1,323,011.19		40,441,977.29
净利润	209,783,865.61	16,123,716.67	-2,606,421.02	3,553,067.1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09,783,865.61	16,123,716.67	-2,606,421.02	3,553,067.1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6,814,289.37			
-----------------	---------------	--	--	--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财务部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

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8,000,000.00	342,335,500.00	30,000,000.00			390,335,500.00
应付账款	263,976,582.50	459,906,298.63	380,700,708.96	-		1,104,583,590.09
应付职工薪酬		783,857.85	60,403,782.04			61,187,639.89
其他应付款	22,161,651.18	7,385,251.41	183,454,322.71			213,001,225.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26,031.48	7,245,737.35	34,641,794.08			44,713,562.91
长期借款				78,839,561.83	36,034,448.10	114,874,009.93
租赁负债				26,698,262.51		26,698,262.5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352,797.54		5,352,797.54
合计	306,964,265.16	817,656,645.24	689,200,607.79	110,890,621.88	36,034,448.10	1,960,746,588.17

续：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72,777.79	390,000,000.00			390,372,777.79
应付账款	296,122,914.94	462,758,880.29	200,942,440.53	1,617,922.89		961,442,158.65
应付职工薪酬		566,488.22	82,254,875.26			82,821,363.48
其他应付款		2,672,914.69	50,110,420.57	6,700,000.00		59,483,335.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83,401.66	5,158,595.37	18,948,123.09			25,890,120.12
长期借款				87,062,779.77	43,070,641.09	130,133,420.86
租赁负债				7,727,998.97		7,727,998.9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430,196.65		3,430,196.65
合计	297,906,316.60	471,529,656.36	742,255,859.45	106,538,898.28	43,070,641.09	1,661,301,371.78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本公司没有以浮动利率计算的银行借款，故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对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净利润无影响。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报告期间，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韩元/欧元/日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	韩元	港元	欧元	日元	合计
货币资金	848,007,696.77	25,552,669.64	4,985,003.48			878,545,369.89
应收账款	1,000,525,407.50		19,235,334.00			1,019,760,741.50
预付账款	76,489,274.80	743,980.55		32,892,839.71	3,523,704.34	113,649,799.40
其他应收款	4,934,040.13	3,016,623.81				7,950,663.94
合同资产	3,945,286.80					3,945,286.80
应付账款	288,030,227.87	27,576,237.84	45,683,918.26		9,906,874.20	371,197,258.17
合同负债	854,583,827.01					854,583,827.01
应付职工薪酬	247,035.65	13,553,674.38				13,800,710.03
其他应付款	311,128.46	1,854,216.66				2,165,345.1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352,797.54				5,352,797.54
合计	3,077,073,924.99	77,650,200.42	69,904,255.74	32,892,839.71	13,430,578.54	3,270,951,799.40

续：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韩元	港元	欧元	日元	合计
货币资金	685,406,077.93	23,779,196.07	29,388,019.85			738,573,293.85
应收账款	908,339,702.18	212,636.70				908,552,338.88
预付账款	68,752,019.43	403,480.38		29,034,205.71	4,996,312.75	103,186,018.27
其他应收款	583,520.44	4,654,657.12				5,238,177.56
合同资产	15,851,429.60					15,851,429.60
应付账款	344,025,373.53	28,637,965.78			1,288,571.00	373,951,910.31
合同负债	670,468,093.37		29,388,046.59			699,856,139.96
应付职工薪酬	248,083.58	12,362,904.04				12,610,987.62
其他应付款	7,313,062.41	1,067,783.23				8,380,845.6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430,196.65				3,430,196.65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韩元	港元	欧元	日元	合计
合计	2,700,987,362.47	74,548,819.97	58,776,066.44	29,034,205.71	6,284,883.75	2,869,631,338.34

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外币升值或贬值 10%，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管理层认为 10% 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外币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上升 10%	77,675,192.37	67,317,117.80
下降 10%	-77,675,192.37	-67,317,117.8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065,670.40			46,065,670.4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065,670.40			46,065,670.4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46,065,670.40			46,065,670.40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499,976.95	20,499,976.95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499,976.95	20,499,976.95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20,499,976.95	20,499,976.95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其他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6,065,670.40		20,499,976.95	66,565,647.35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9月公司出资人民币三千万元参与诺德基金浦江78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诺德基金”），该诺德基金的成立目的为参与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截至2023年06月30日，盛美上海所占份额为2,038,304.00股。期末公允价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公开交易市场的收盘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499,976.95	最近交易价格	被投资单位最近融资价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美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美国 ACMR	美国	投资管理	美元 15,530.78	82.09	82.0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ACM RESEARCH, INC.系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HUI WANG（王晖）。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条件已成就，可行权的期权数量为 2,688,771 份。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止，公司本次股权激励实际由 72 名股权激励对象认购 2,150,309 股，公司新增的股本为人民币 2,150,309.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5,707,409.00 元，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变更为 82.09%，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上述持股比例变更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NINEBELL CO.,LTD (以下简称“NINEBELL”)	公司董事 HUI WANG 担任该公司董事，公司控股股东美国 ACMR 持有该公司 20% 的股份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台湾合晶科技”)	公司董事 STEPHEN SUN-HAI CHIAO 之兄弟 PING-HAI CHIAO 担任该公司董事长及 CEO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合晶”)	公司董事 STEPHEN SUN-HAI CHIAO 之兄弟 PING-HAI CHIAO 担任该公司董事，公司持有该公司 0.25% 的股份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晶盟”)	公司董事 STEPHEN SUN-HAI CHIAO 之兄弟 PING-HAI CHIAO 担任该公司董事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积塔半导体”)	公司董事李江担任该公司董事
HUI WANG	董事长、法人及实际控制人
王坚	总经理
陈福平	副总经理
SOTHEARA CHEAV	副总经理
LISA YI LU FENG	财务负责人
罗明珠	董事会秘书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美国 ACMR	服务费	3,779,038.70	1000 万元	否	
NINEBELL	采购原材料	187,349,141.67	45,000 万元	否	114,971,722.34
盛奕半导体	采购原材料	19,355,346.72	8,000 万元	否	9,484,195.25
盛奕半导体	服务费	5,272,935.76		否	248,623.8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NINEBELL	销售服务及配件		223,814.06
台湾合晶科技	销售设备	16,629,840.00	4,862,625.00
上海合晶	销售服务及配件		166,802.00
上海晶盟	销售设备	11,601,072.00	
上海晶盟	销售服务及配件		93,106.51
积塔半导体	销售设备		11,346,125.00
积塔半导体	销售服务及配件	68,396.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70.50	688.2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转租

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盛美加州与美国ACMR签订转租协议，约定美国ACMR将其向D&J Construction.INC.承租的位于42307 Osgood Road, Room B, Suite I, Fremont, CA94539的办公场所租赁面积的50%转租给盛美加州，转租期限为2021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月租金为1,695.00美元。

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盛美加州与美国ACMR签订转租协议，约定美国ACMR将其向D&J Construction.INC.承租的位于42307 Osgood Road, Room B, Suite I, Fremont, CA94539的办公场所租赁面积的50%转租给盛美加州，转租期限为2023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月租金为1,785.00美元。

(2) 对关联方的股权投资

2021年11月，本公司与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增资扩股协议》，向其投资人民币9,999,976.95元。本次认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上海合晶的股份数为1,482,225股，持股比例为0.25%。该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报表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NINEBELL	256,010.09	2,560.10	246,755.78	2,467.56
	上海合晶			898,433.40	89,843.34
	上海晶盟	1,213,934.40	12,139.34	324,557.32	3,245.57
	积塔半导体	9,495,570.80	474,590.51	10,709,675.00	155,848.95
预付账款					
	NINEBELL	8,347,540.42		23,137,195.16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美国ACMR	5,340,993.42	1,406,716.87
	NINEBELL	59,839,711.16	73,315,468.09
	盛奕科技	25,997,792.70	27,449,738.00
合同负债			
	美国ACMR	24,932,883.44	24,069,657.60

	台湾合晶科技	25,290.30	11,700,528.00
	积塔半导体		16,380,739.20
其他应付款			
	HUI WANG	634,889.14	267,057.89
	王坚	444,673.00	588,722.00
	陈福平	227,430.39	718,436.60
	SOTHEARA CHEAV	321,477.75	122,726.00
	LISA YI LU FENG		73,215.86
	罗明珠	323,432.41	5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见其他说明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生效实施的《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以及本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方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附件之一），确定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0 年 1 月 1 日，授予激励对象 5,677,500 份股票期权。股票期权授予满 36 个月后分两批行权，每批可行权比例分别为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 1/2、1/2。在可行权日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可就被授予的股票期权根据下表的安排分两批行权，可行权期权行权的期限为 12 个月，后一行权期的起算日不得早于前一行权期的届满日，且每批次股票期权行权条件未成就时，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下期。

项目	授予日	行权时间	授予的权益工具总额（股）	行权价（元/股）	期权价值（元/股）
第一期	2020 年 1 月 1 日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满三周年）后的次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	2,838,772.00	13.00	1.42
第二期	2020 年 1 月 1 日	自授予日起 48 个月（满四周年）后的次日起至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	2,838,728.00	13.00	1.71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7,291,709.6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76,853.10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2月28日，本公司控股股东美国ACMR通过了2016年综合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16年计划”），其中，在该计划下美国ACMR向本公司员工授予股票期权，该2016年计划将于2026年12月27日终止。本公司在2016年计划项下，2022年度确认股份支付费用折合人民币35,017,595.44元，其中，母公司确认金额为人民币26,660,312.69元，子公司盛美韩国确认金额为人民币8,357,282.75元。2023年度确认股份支付费用折合人民币19,257,425.21元，其中，母公司确认金额为人民币14,053,827.79元，子公司盛美韩国确认金额为人民币5,203,597.42元。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9年11月，本公司之子公司盛帷上海与上海临港产业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协议》。协议约定，由盛帷上海竞买位于临港产业区的目标地块，土地面积预计为42,786平方米，约折合64亩，该土地用于建设经营“盛美半导体设备研发与制造中心”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协议规定，本公司需对项目总投资人民币88,245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人民币45,000万元，投资强度人民币701万元/亩。截至2023年6月30日，盛帷上海累计已投入土地使用权金额为人民币63,711,240.00元，累计已投入在建工程金额为人民币376,755,293.61元。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1月，本公司之子公司盛帷上海与上海临港产业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协议》。协议约定，由盛帷上海竞买位于临港产业区的目标地块，土地面积预计为42,786平方米，约折合64亩，该土地用于建设经营“盛美半导体设备研发与制造中心”项目。盛帷上海已取得上述目标地块的不动产权证书，使用期限为2020年7月9日起至2070年7月8日止，该项目投资建设正常开展。

2020年11月，本公司之子公司盛帷上海与上海临港产业区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公共租赁住房整体预售合同》，购买位于临港产业园区群峰路128弄的先租后售公共租赁住房。盛帷上海已取得上述房屋的不动产权证书。

2022年12月，本公司与上海张投国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购买位于浦东新区丹桂路999弄的科研房地产。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已预付全部购房款，房屋产权转让尚在办理中。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其中：6个月内（含6个月）	784,279,502.12
7-12个月（含12个月）	397,073,206.52
1年以内小计	1,181,352,708.64
1至2年	232,187,314.76
2至3年	38,886,575.34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452,426,598.7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52,426,598.74	100.00	54,745,174.33	3.77	1,397,681,424.41	1,387,245,060.44	100.00	37,482,384.10	2.70	1,349,762,676.34
其中：										
非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1,237,090,157.35	85.17	54,745,174.33	4.43	1,182,344,983.02	1,063,650,132.27	76.67	37,482,384.10	3.52	1,026,167,748.17
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215,336,441.39	14.83			215,336,441.39	323,594,928.17	23.33			323,594,928.17
合计	1,452,426,598.74	/	54,745,174.33	/	1,397,681,424.41	1,387,245,060.44	/	37,482,384.10	/	1,349,762,676.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非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内 (含 6 个月)	609,704,378.40	6,050,558.31	1.00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358,652,388.33	17,932,619.42	5.00
1 至 2 年	229,846,815.28	22,984,681.53	10.00
2 至 3 年	38,886,575.34	7,777,315.07	20.00
3 至 4 年			25.00
4 至 5 年			30.00
合计	1,237,090,157.35	54,745,174.3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系应收非合并关联方款项。

组合计提项目：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215,336,441.39		
合计	215,336,441.3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系合并范围内应收子公司款项。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非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37,482,384.10	29,988,139.01	12,725,348.78			54,745,174.33
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合计	37,482,384.10	29,988,139.01	12,725,348.78			54,745,174.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342,729,293.2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2.4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50,139,831.50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634,112.44	6,483,010.4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57,569,726.42	254,194,063.28
合计	458,203,838.86	260,677,073.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活期存款	634,112.44	6,483,010.42
合计	634,112.44	6,483,010.42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20,145,024.07
1 年以内小计	420,145,024.07
1 至 2 年	37,008,828.52
2 至 3 年	347,616.50
3 至 4 年	115,085.68
4 至 5 年	29,450.00
5 年以上	38,130.00
合计	457,684,134.77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款项	401,756,130.27	202,275,258.62
应收出口退税款	43,087,468.74	46,399,010.71
押金及保证金	1,454,821.33	1,425,245.54
员工备用金	417,450.63	440,476.78
其他	10,968,263.80	3,708,968.61
合计	457,684,134.77	254,248,960.26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54,896.98			54,896.98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9,424.23			89,424.23
本期转回	29,912.86			29,912.8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14,408.35			114,408.3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组合	54,896.98	89,424.23	29,912.86			114,408.35
合计	54,896.98	89,424.23	29,912.86			114,408.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	关联方款项	383,211,795.10	1 年以内 346,975,850.00； 1-2 年 36,087,613.02； 2-3 年 78,000； 3-4 年 70,332.08	83.73	
其他应收款 2	出口退税款	43,087,468.74	1 年以内	9.41	
其他应收款 3	关联方款项	9,436,706.93	1 年以内	2.06	
其他应收款 4	关联方款项	8,277,428.24	1 年以内	1.81	
其他应收款 5	其他	1,708,000.00	1 年以内	0.37	17,080.00
合计	/	445,721,399.01	/	97.39	17,080.00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4,815,442.70		54,815,442.70	68,333,781.98		68,333,781.98
合计	64,815,442.70		64,815,442.70	78,333,781.98		78,333,781.9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盛美无锡	5,000,000.00			5,000,000.00		
盛帷上海	5,000,000.00			5,000,000.00		
香港清芯 (*1)						
盛美北京 (*2)						
御盛微半导体 (*3)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本公司以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香港清芯在美国 ACMR 合并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由于香港清芯在合并日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本公司对香港清芯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同时冲减资本公积人民币 24,541,650.00 元。

*2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盛美上海尚未向盛美北京出资。

*3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盛美上海尚未向御盛微半导体出资。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联营企业										
合肥石溪	60,198,054.38			20,978,386.56			-36,814,289.37		-100,993.97	44,261,157.60
盛奕半导体	8,135,727.60			2,418,557.50						10,554,285.10
合计	68,333,781.98			23,396,944.06			-36,814,289.37		-100,993.97	54,815,442.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04,694,107.64	784,679,215.05	1,006,489,485.52	575,184,786.71
其他业务	80,812,232.09	20,490,020.68	26,052,648.45	6,766,348.09
合计	1,585,506,339.73	805,169,235.73	1,032,542,133.97	581,951,134.8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销售商品	1,583,872,954.83
提供服务	1,633,384.90
合计	1,585,506,339.73
按终端客户所在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1,421,106,447.55
中国大陆外	164,399,892.18
合计	1,585,506,339.7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584,376,389.7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129,950.00
合计	1,585,506,339.73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295,950.09	-707.0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91,524.16	-1,023,568.8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156,983.3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3,698.63	
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利息收益	13,247,207.69	9,982,222.23
合计	55,274,918.29	8,957,946.34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216.7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93,084.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611,379.7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19,088.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81,771.3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6,034,326.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3,025,604.4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81,771.38	具有偶发性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4	1.01	1.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7	0.94	0.9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HUI WANG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3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